

國立政治大學輔導與諮商碩士學位學程

碩士學位論文

ACT 親職量表與親職效能的關聯性

與量表信效度研究

Psychometric Properties of The ACT Scale and Its

Relationship with Parental Efficacy

指導教授：傅如馨 博士

研究生：鄧運合 撰

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摘要

本研究旨在檢驗由「ACT 親職教育方案」所衍生的，親職功能量表的信效度，並以親職效能感作為效標變項，討論兩者關係。研究以 1006 位家中有 3-8 歲孩子的家長為研究對象，採問卷調查法，研究工具包含「ACT 親職功能量表」與「親職效能量表」。並經描述性統計、迴歸分析、信度分析，探索性與驗證性因素分析等統計方法分析資料，研究分析結果如下：

1. ACT 親職功能量表修訂過程：

經本研究分析，ACT 親職功能量表經刪減部分題目後，在保留大部分題項的狀況下可以達到心理計量的標準，獨立成為測量親職功能的量表，也讓 ACT 方案的成效測量更有理論基礎與說服力，同時能夠作為進一步修改、使方案更加進步的依據。

2. ACT 親職分數與親職效能感：

經本研究分析，ACT 親職分數與親職效能感呈線性關係，同時關係達到顯著，兩者能夠相互預測，在 ACT 親職功能量表得分越高的家長，親職效能感也會越強，即當家長使用更少的負向管教時，對於自身的親職效能感會有更高的評價。

本研究根據上述研究結果進行討論，並針對未來研究方向及實務現場提出建議。

關鍵詞：ACT 親職教育方案、家暴預防、量表研究

Abstract

The main purpose of this study was to validate the scale use by the ACT parental program under Taiwanese cultural context. In addition, the study also aimed to test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parental function and parental efficacy as well.

In this study, the participants were 1006 parents who have kids that aged 3-8 years. The data were collected by questionnaires, including “ACT parental function scale” and “Parental efficacy”. The data were analyzed through descriptive statistics, regression analysis, reliability analysis, exploratory and confirmatory factor analysis.

The findings were summarized as follows:

1. Based on the data and the analysis, after dropping some of the item, the ACT parental function has established its validation under the Taiwanese context. Not only it can serve as the program’s testing tool, it can also be used as a dependent scale to examine parental function.
2. The result of regression analysis suggested that ACT scale’s score had a significant positive relationship with parental efficacy.

Key word: ACT program, domestic violence prevention, scale research

目次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1
第二節 研究問題與假設.....	5
第三節 名詞釋義.....	5
第二章 文獻探討.....	7
第一節 ACT 親職功能量表與相關研究.....	7
第二節 親職效能.....	17
第三節 親職行為與親職效能之關聯.....	27
第三章 研究方法.....	31
第一節 研究參與者.....	31
第二節 研究工具.....	34
第三節 研究程序.....	36
第四節 資料處理與分析.....	37
第四章 研究結果與討論.....	39
第一節 描述性統計.....	39
第二節 ACT 親職功能量表信效度.....	44
第三節 ACT 親職分數與親職效能感的關係.....	56
第五章 研究結論與建議.....	58
第一節 研究結論.....	58
第二節 研究限制與建議.....	59
參考文獻.....	63
附錄一：研究參與知情同意書.....	71
附錄二：基本資料表.....	72
附錄三：ACT 親職功能量表.....	73
附錄四：親職效能量表.....	75

表與圖目錄

表 1	ACT 親職教育課程介紹.....	9
表 2	研究樣本資料表.....	32
表 3	受試者教育程度與家庭收入描述性統計.....	39
表 4	各量表回應之描述性統計.....	42
表 5	各量表信度係數.....	44
表 6	KMO 與 Bartlett 檢定	46
表 7	ACT 親職功能量表因素分析樣式矩陣.....	46
表 8	ACT 親職功能量表因素分析結構矩陣.....	47
表 9	觀察變項之個別信度指標及潛在變項的組合信度與平均變異抽取量.....	49
表 10	因素分析後題目保留比較.....	51
表 11	ACT 親職分數與親職效能感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模式摘要.....	56
表 12	ACT 親職分數與親職效能感單因子變異數.....	56
表 13	ACT 親職分數與親職效能感迴歸係數表.....	56
圖 1	因素分析陡坡圖.....	45
圖 2	ACT 驗證性因素分析，SEM 模型圖	48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壹、研究動機

回顧過去數年，我們的社會發生了很多不幸的事件，人與人之間的衝突與傷害頻仍，不少無辜的生命因此離開。然而這樣的不幸也同時推動了社會的期待，社會大眾對於心理疾病、精神疾病雖然產生很多負面的觀感，但也因為戲劇、電影以及自媒體的推行，也有越來越多民眾嘗試著去了解遺憾背後的原因。除了好奇之外，心理、醫療等專業人員也被賦予了更高的期盼，希望我們能從頭做到尾，從發生前預防，到發生後補救，同時降低發生率，如果可以，最好能夠改造整個社會，讓社會安全網滲透到每一個家庭與社區。雖然看起來是夢想，但這不僅是社會的期盼，也是心理人員自己的期盼，而這份期盼不僅推動著實務界，也推動著理論的進程。

國內外研究對於暴力循環的意見漸趨一致，便是即早發現，即早治療，以及預防甚於治療的共識，從源頭與萌芽處試圖解決暴力，不僅非常有效，更可以大幅的拉低社會必須付出的成本，這也是為何近年學校的各種輔導方案，以及家庭親職教育的方案，甚至是私人醫療機構的親職教育、親子諮商，同時想必也是家庭諮商越來越多的原因。

隨著親職方案的增加，背後其實蘊含著一個想法的演進，我們的社會正在逐漸放棄「人人是天生的父母」的假設，明白父母的角色與能力是需要透過學習以及後天培養的，在過去沒有系統化的教學，父母們往往需要接受父母的經驗傳承，或者在焦慮中探索，然而當成長的經驗富含暴力與冷漠，缺乏愛與包容，以及必要的親職知識的時候，這樣的經驗傳承只會出現負向的效果，如果在焦慮中探索，也會因為過高的壓力而漸漸耗損掉對於孩子的愛，這時候親職教育方案便可以成為父母絕大的助力，雖然想法逐漸放鬆，方案也越來越多，但又有多少是普通、

甚至生活狀況不佳的家庭能夠負擔、甚至能夠接觸到的呢？也因此，針對條件不利，無法接受複雜訓練或大量知識的方案便有其必要性。

ACT Raising Safe Kids Program 是由美國心理學會(American Psychology Association, APA)中的暴力預防部門(Violence Prevention Office, VPO)集合學者所規畫出來的親職教育方案，原本的 ACT 是「大人小孩攜手前進」(Adult and Children Together) 的縮寫，但在後續的發展中，ACT 演化成了注重不論身分的「行動」(Act)的意義(<https://www.apa.org/act/about>)。ACT 親職教育方案的主要內容，是以正向管教以及預防家暴為主 (Porter & Howe, 2008)，透過實際的親職教學，結合孩子的發展知識以及教授具體的管教策略，讓父母可以整合孩子不同年紀的需求，以及必要的管教能力與技術，父母便可以有一個比較清晰的成長藍圖，可以知道在之後不同階段該如何執行並調整親職的功能與角色。而方案的心理理念之一，便是希望能夠將正向管教與暴力預防拓展到每一個社區的角落，特別是身處不利環境的地區，這也是方案積極與社工、家暴中心、大學甚至是教堂等單位合作的原因。

親職教育以及正向管教之外，隔絕富含暴力資訊的媒體也是必要的工作，網路訊息的發達，使得我們更容易接觸到暴力，也更容易表達暴力。每當社會案件傳出，報章媒體就會搶先推出各種影像畫面，起底肉搜，進行各式各樣的推測，然後反覆重播，無止盡的循環，但這是我們需要知道的細節嗎？在這個取得資訊的難度遠遠小於篩選資訊的年代，處理、篩選我們所接觸的媒體，無論是新聞、電影、動畫、文字等等，都是越來越重要的工作，成人尚難以分辨資訊的真偽，孩子又怎麼能做到呢？我們不能干擾孩子知的權利，但是我們對於他們什麼時候知道，以怎麼樣的方式知道，在什麼樣的情境知道，是必須進行有效的監管的。

堅實的研究基礎是 ACT 方案的優點，經過不同地區與背景的研究，方案漸趨完善，ACT 在各文化與背景脈絡中都取得良好的研究成果(Porter & Howe, 2008；Altafim, McCoy & Linhares, 2018)，也證明了 ACT 方案的高文化彈性，能夠對不

同的受眾進行必要的調整，隨著研究的推行，北美與南美的研究結果相繼產出，目前的研究也開始納入亞洲地區的國家，包含台灣與日本，逐漸成為 ACT 方案的推廣國家。

而方案的進行，勢必要搭配恰當的檢核工具，以證實方案的有效性，同時也能作為研究的材料，ACT 方案所使用的量表為 Porter 及 Howe(2008)年所建立，其中分為四個單元(親職概念、親職概念行為、關於媒體控管、關於孩子的發展)，用以作為前後測的工具，觀察家長們的改變；唯經研究蒐集與探討後，發現學者專家們皆認為 ACT 方案雖有成效，然而 ACT 親職功能量表並沒有得到信效度的證實(Porter & Howe, 2008; Altafim et.al., 2018)，對於研究結果產生限制，因此欲透過在台灣地區收集 ACT 親職功能量表的回應，檢驗其信效度與因素結構；透過量表修訂，研究者與實施者便可以依照結果繼續修訂方案的內容，並且讓研究的證據也將更具可信度，在確立中文版本的信效度之後，ACT 方案的研究範圍也便有能力進一步擴大到世界各個中文使用區域。

在了解 ACT 親職功能量表的信效度之前，研究者必須先對 ACT 有初步的探索以及閱讀，經過文獻的閱讀以及實際參與 ACT 親職教育團體之後，研究者具體的了解到 ACT 方案確實是圍繞著實際的親職功能設計與進行。課程當中包含了很多實際的操作方法：在面對孩子的負面情緒該如何？也教導家長如何處理自己的生氣與壓力，搭配一些實際的孩童發展知識，讓家長對於孩子的走向有更符合現實的期待，這些都是為了讓家長在擔任親職角色可以對自己更有信心，認為自己能夠勝任角色。

這也讓研究者開始感到好奇，ACT 方案若旨在提供實際的技術與社會支持，而其測量的目的在於觀察家長的親職功能，那 ACT 親職功能量表的分數，是不是也會與促進親職行為的促發因子，諸如親職效能有所關聯呢？個體對於任務的效能感是促使行為發生的重要原因，而效能感也可以解釋成個體對於任務的一種自我期許的程度，以及成功機率的判斷，如果有足夠的效能感，便能讓個體更容

易產生與維持行為；除了讓家長們知道「如何做」之外，讓家長們「願意做」似乎也是很重要的工作。因此研究者也想藉由本研究去了解 ACT 方案所使用的 ACT 親職功能量表，其所測量的教養行為，與親職效能之間是否存在著何種關係，而家長的社經背景又有何影響，希望能夠透過本研究進一步探索以上問題，得出的結果並對於 ACT 方案的推廣以及國內的家暴預防工作再盡一份心力。

貳、研究目的

- 一、透過修訂 ACT 親職功能量表，建立一份適用台灣文化，並符合心理計量標準的 ACT 親職功能量表。
- 二、透過研究，檢驗 ACT 親職功能量表的因素結構與先前研究的吻合程度。
- 三、以 ACT 親職功能量表以及親職效能量表為工具，檢視研究地區內家長們在親職功能方面的情況。
- 四、根據結果與發現提出具體建議，作為進一步研究的參考。

第二節 研究問題與假設

壹、研究問題

根據研究動機與目的，本研究擬討論下列問題：

- 一、ACT 親職功能量表經中文翻譯過後，因素結構與其信效度是否符合心理計量學對於測驗的標準？
- 二、ACT 親職功能量表分數與普遍的親職效能感的量表分數有何相關性？

貳、研究假設

H1:中文版的 ACT 親職功能量表的心理計量經修訂後可符合心理計量的標準。

H2:ACT 親職功能量表分數對於普遍的親職效能有正向預測力。

第三節 名詞釋義

壹、ACT Raising Safe Kids 方案

ACT 方案為美國心理學會結合相關學者建立的家庭親職教育方案，目的在於盡可能的避免兒童接觸到暴力或成為暴力的受害者。在這個目的的大傘之下，方案從多個層面下手，包含提供家長們實際的幼兒養育知識、正向管教策略，並提供兒童發展的知識，讓家長能對孩子的成長有合理的期待；同時為因應科技浪潮，也將媒體內容監控納入重點之中，方案亦包含了協助家長處理自身情緒（如憤怒），以避免暴力成為情緒宣洩的管道。

貳、ACT 親職功能量表

由 Porter & Howe(2008)依據方案的前導研究需要所建立之 ACT 方案的評量方式，在後續研究中成為 ACT 方案相關研究所使用的主要量表，目前已被使用在英文與西班牙語系，中文地區的研究較少，或多為碩博士論文。由於本研究將

以 ACT 親職功能量表作為研究工具，假設並檢驗其作為檢測親職功能的獨立量表，因此將之改名為 ACT 親職功能量表。

參、親職效能

依據 de Montigny & Lacharite'(2005)以及 Bandura(1977)對於親職效能以及自我效能的定義，本研究親職效能感之操作型定義為「家長對於自己在組織與執行養育任務方面的判斷或信念、付出的意願和程度」。



第二章 文獻探討

本文旨在探究 ACT 方案、親職效能等研究變項的過往研究文獻，以對本研究的詳細內容做出佐證。內容分為三節，第一節為 ACT 親職功能量表與相關研究；第二節為親職效能感的過往文獻與研究；第三節為討論 ACT 方案與親職教育的可能關係。

第一節 ACT 親職功能量表與相關研究

壹、立論背景

ACT Raising Safe Kids Program 是由美國心理學會(American Psychology Association, APA)中的暴力預防部門(Violence Prevention Office, VPO)集合學者所規畫出來的親職教育方案(<https://www.apa.org/act/about>)。方案設計的核心目的是為了終止自家庭開始的暴力循環，奠基在三級預防的概念之下，在各個社群、社區推廣正向管教，教導家長們使用正向並且更加有效的教育方式的親職教育方案。ACT 奠基在社會學習以及認知取向上，承襲 Bandura(1977)的社會學習理論，認為個體在成長的過程當中若暴露在充滿暴力的情境下，成長之後亦會使用暴力來面對焦慮，因此，ACT 的主要目的就是教導家長如何在生活中消除暴力，從管教方式、媒體資訊以及社交技巧等面向切入家庭生活，試圖透過教導家長使用更正向且具效能的方式發揮親職功能，創造一個安全、溫暖，緊密卻沒有暴力的家庭環境。

然而為什麼親職教育方案會在美國逐漸受到重視呢？其中之一是居高不下，且年齡層漸趨年輕的犯罪狀況，在確立了低自我控制與犯罪的直接關係之後，學者們開始將注意力轉移至低自我控制的起因，並發現到家庭管教對個體發展的重大影響。嚴厲的體罰，不僅無效，反而會導致個體成長之後產生更多攻擊行為，甚至增加家庭的心理社會風險(Deater-Deckard, Dodge, Bates & Pettit, 1996; Russa, Rodriguez & Silvia, 2014)；然而不僅是肢體的責罰，痛罵、羞辱等組成的語言暴

力，對於孩童的傷害亦不亞於肢體暴力，且更容易產生低自尊、不安全感，焦慮恐懼等狀況(McKee et al., 2007)。長期暴露在不管是肢體抑或是語言暴力之下，不僅對於身體與心理的發展有極度不良的影響，在生理結構方面甚至可能導致腦區的結構與功能呈現偏差甚至符合精神病理的狀況(Shonkoff et al., 2012)。而在台灣，雖然文化與美國或是西方世界大相逕庭，但是管教對於個體的影響同樣是巨大且必須被正視的。光以管教風格方面，洪秀梅(2007)針對台南縣國小高年級學童的研究發現到，父母的管教方式對於孩童的人際關係、情緒覺察能力以及自我概念有顯著的影響，倘若父母在管教的過程當中，動用了情緒與肢體暴力，不僅會造成孩童生心理的痛苦，亦有可能使孩童透過社會學習的方式，在無形中將暴力定位成因應焦慮跟憤怒的可行策略。

而 ACT 的設計，就是為了終止自家庭開始產生的暴力循環。除了虐待之外，過度嚴厲的管教，包含體罰以及貶抑、侮辱性的責罵，對於孩子來說其實都是暴力的一種。而就如上述的研究所闡明的，在家庭內承受暴力的個體，成長之後會有更高的可能擁有高易脆性，或是成為施加暴力或是繼續成為暴力的承受者，較高的機率產生憂鬱、焦慮、低自尊等負面的心理現象。阻隔直接暴力之外，ACT 也強調要防止孩子們接觸間接的暴力，尤其是在 3C 媒體的取得門檻非常低的時代，增進父母對於孩子使用的網路、電視，所看的卡通、影片，甚至是實況的了解與篩選，也是方案的重要內容。

除了預防與終結暴力之外，ACT 另一項重大的功能就是減少對於孩子的不當對待，照顧者們、尤其是新手父母，不是不想成為好父母，而是真的不會，同時亦沒有多餘的時間與心力透過非正式的管道學習如何正確的養育孩子，因此 ACT 除了心理性及教育性的知識之外，也包含了親職技巧的教學。而為了讓父母或照顧者們對孩子有合理性的期待，協助父母們了解孩子生心理的發展歷程亦是重要的課題。

為了達成上述的目的，ACT 分為五大類目，分別是非暴力管教，孩童發展，

憤怒管理，社交問題解決技巧以及媒體的控管(Knox, Burkhart & Howe, 2011)，亦有文獻將孩童發展與正向管教並為同一類目(Weymouth & Howe, 2011)，然而這對於了解 ACT 方案的核心架構沒有影響，一樣能夠看出 ACT 方案環繞著的核心議題 7 題，詳細的課程如下表所列。

表 1 ACT 親職教育課程介紹

週次	課程主題	課程目標
第一週	了解孩子的行為	幫助父母家長學習兒童發展的基本知識以及如何更好的應對孩子的行為
第二週	孩童發展與暴力	協助家長了解兒童會透過何種方式接觸到暴力，以及給他們的生活帶來的種種後果
第三週	家長的憤怒情緒管理	協助家長如何控制與管理自己的憤怒情緒
第四週	孩子的憤怒情緒管理	幫助家長瞭解孩子的憤怒情緒並幫助父母教導孩子如何控制憤怒
第五週	孩子與電子媒體	協助家長了解電子媒體對孩子的行為產生的影響，並向他們提供如何減少孩子接觸到媒體的方法
第六週	管教與父母教養方式	幫助家長了解他們教養孩子的行為會產生橫貫一生的影響
第七週	正向行為的管教	教導家長如何預防孩子挑戰父母的行為並使用正向方式管教自己的孩子
第八週	把 ACT 課程帶回家	1.協助家長了解他們在課程中獲得的成長，而該成長也協助他們實現了他們對自己孩子的夢想 2.鼓勵家長運用目前所學到的知識，技巧和工具 3.鼓勵家長成為自己孩子的保護者與支持者

資料來源:Porter, B., & Howe, T. (2008). Pilot evaluation of the “ACT parents raising safe

kids” violence prevention program. *Journal of Child & Adolescent Trauma*, 1(3), 193-206.

貳、方案特殊性

ACT 更具備了以下幾點優勢，分別是(1.)堅實的研究基礎(2.)低門檻(3.)高文化彈性。方案背後堅實的研究基礎，是其重要的特色也是它可以持續改進與拓展的原因。自 2008 年開始，到 2018 幾乎每年都有各地不同的學者在不同的場域脈絡檢測 ACT 的效果，以及可以改進的地方，例如 2017 年的研究再次證明了 ACT 的效果不僅侷限在美國，更能推廣到拉丁美洲地區，如巴西(Pedro, Altafim & Linhares, 2017)以及亞洲文化區，如日本及台灣(Howe et al., 2017)。

實行與舉辦的低門檻條件讓 ACT 不僅可以迅速的推廣，也可以深入社經條件較差的社群或地區當中，ACT 方案僅需要夠大的空間，加上簡單的電腦與投影設備便可以，不需要參與者繳納高昂的費用，這使得 ACT 方案可以快速深入低社經的社群與社區，增加 ACT 的影響力，也讓更多需要的人接觸到 ACT 親職教育方案，而 Pedro, Altafim & Linhares(2017)針對不同社經地區的 ACT 成效研究也證實，ACT 不僅可以以低成本，甚至是讓參與者以免費的方式參與，更能推廣至不同社經地位的環境當中，同時學習的效果不會因為身處較不利的環境而有所減少，兩者從 ACT 中獲得的成效是沒有差別的；亞洲地區如阮菲（2019）也得到相似的結果，即便是在社經地位不佳，條件相對複雜，甚至文化多元性較高的地方，ACT 依然能夠發揮方案的效果。除了參與的低門檻之外，成為合格的 ACT 方案指導或帶領者的門檻亦相對低，僅需要負擔訓練場地的費用，加上採用「種子講師訓練模型」(Train of Trainer Model, ToT)，透過結合觀摩、實際演練與分工，ACT 方案可以快速訓練出具備合格能力與條件的方案帶領者。其他如 Incredible Years 以及 Triple P 等親職教育方案，雖然一樣有研究背景作為基礎，然而其高昂的參與及訓練成本，往往成為其深入高風險、低社經場域的阻礙。

而高文化彈性則讓 ACT 可以做跨文化、跨地區與跨國家的分享，在設計之初便為了因應美國龐大的拉美族群而有了健全的西班牙語版本，在 Howe 等人於

2017年以及黃蕙靜(2016)的研究也證實在亞洲國家如日本、台灣同樣能取得有效的結果。學者專家也在研究當中特別提及，ACT的方案內容務必要順著當地文化做語言以及材料上的更動，如何讓內容更貼近在地文化，讓ACT的內容可以更有效的傳遞給參與者，是領域學者以及帶領人必須要注意且顧及的。

參、研究近況

ACT方案從Porter & Howe(2008)的研究開始，確認ACT方案作為暴力預防方案的有效性，在統計上，可以看出家長的體罰明顯下降，對於減少父母知覺孩童敵意也有顯著的下降，顯示出管教暴力的減少，然而或許是因為追蹤時間尚短以及受試者略少，使得統計檢定更加困難，在重要的變項如正向管教以及媒體控管上並沒有顯著的改變。即便如此，依然能從數據上的趨勢看出，ACT對於調整管教方式與暴力預防確實存在著效果。

而後，針對ACT的研究逐漸推廣至不同的變項，Knox, Burkhart & Hunter(2011)特別針對管教的信念與行為，在比較控制與觀察組之後，ANOVA的統計檢定也呈現顯著，再次確立ACT方案的效果。Weymouth & Howe(2011)在不同地點針對不同族群的研究，證明了ACT在各變項如暴力預防、孩童發展知識以及憤怒控管的有效，同時也發現到方案退出率(Drop-out rate)在不同族群的狀況，幫助後續的研究者以及方案實施者可以在後續的研究與方案中提早針對不同的族群做中途脫離的預防。

Pedro, Altafim & Linhares(2017)以及Altafim, Pedro & Linhares(2016)的研究針對了發展中國家以及不同社經背景的家長們所實施的研究，除了再次證明ACT方案在管教方面的效果之外，也確定了ACT對於推廣至發展中國家以及低社經環境的可能，Howe等人(2017)的研究亦證實ACT方案有推廣至亞洲文化的潛力，在日本以及台灣的方案都取得很好的效果。除了跨國檢驗ACT方案之外，台灣地區本土的研究也正在發展的路上，例如黃蕙靜(2016)便發現到家長們在參與ACT親職教育方案之後，雖然不一定有立即改善親職壓力或孩子行為困難，

但在後續，三個月後的追蹤中發現到，家長的親職壓力上是有顯著改善的，同時質性的資料也顯示出相匹配的成果，家長們認為課程的內容豐富，但不一定能夠馬上消化吸收以及運用，方案可以給與短期、家長們急需的支持與討論，但是更加明顯的效果，有待時間以及家長們吸收並運用與實際生活當中；家長們也表示 ACT 除了課程內容之外，小組討論、師生互相分享、揭露自己的狀況，也讓自己備感支持，不是孤軍奮戰，回到家後更有勇氣也更享受與孩子一同努力的過程。可以看出除了在測量變項之外，ACT 的親職課程亦能提供家長們在改變與學習當中需要的社會支持。傅如馨（2017）也透過文獻探討的方式，以華人文化為背景脈絡，以本土心理學的角度討論方案對本土族群的適切性，以及方案內容的修改方式。而 ACT 方案因為特別注重暴力預防與隔絕，未來很可能推廣至家暴加害/受害者族群，雖然加害者族群已經有強制參與的法源依據，但是如何消化參與者的不願意，促進學習動機，提升學習效果，是非常重要的，否則不啻與浪費社會資源、自我安慰。而除了參與的意願之外，華人文化、特別是在家庭與親職價值觀中蘊含的社會規範、潛規則，可能會讓家長們對於方案中的部分內容，如「與孩子平等溝通」、以及「適時讚美」等部分內容有所疑慮，如何能夠在不違反文化潛規則的狀況下，促進家長使用親職技巧的動機，或者是依據文化適度微調方案內容，是 ACT 方案在台灣、甚至華人地區想要進一步推廣的重要前置工作。

除了方案內容之外，方案所使用的測量工具也是相當重要的，雖然方案工具不一定會直接影響到方案的實施，然而卻會對方案的研究有非常重大的影響，進而影響到方案的修訂與其他層面。自 2008 年到 2017 年，各個研究雖然在不同背景與不同變項之間取得很好的結果，確立了 ACT 作為暴力預防的有效性，對於多元文化的適用性以及易於推廣及實施的實用性。然而，依舊有數個研究都在文末的限制提到 ACT 需要一個更符合心理計量標準的測驗(Knox, Burkhart & Cromly, 2013)，尤其當 ACT 親職功能量表（ACT Evaluation）不是作為調查的問

卷 (Questionnaire)，而是做為研究用來進行統計檢定的量表 (Scale)，雖然在建立之初有進行初步的探索性因素分析，但是後續的驗證性分析的研究是遺漏的。同時，其所使用的主成分分析 (Principal Components analysis, PCA)，不少學者這個 PCA 僅是「縮減資料」，而非真的「提取因素」，Costello & Osborne(2005)亦建議學者們還是使用主軸分析 (PAF) 或者其他因素分析較為妥當。而驗證性因素分析的遺漏，也難以證實本測驗的建構效度，如果無法證明測驗的有效性，後續的邏輯以及方案有效程度的推斷，或許是有疑慮的。

肆、ACT 的量表相關研究

Porter & Howe(2008)在最早的親職方案前導研究當中為了方案設計了前後測使用的量表，雖然沒有在文中特別為此份測量定名，但文中稱之為「ACT Evaluation」，在該份研究當中，針對量表進行了主成分分析 (Principle components)，依據結果提出四個因子的方案，分別是敵意歸因與體罰信念 (hostile attributions and beliefs about spanking)、家庭溝通與情感 (family communication and affection)、哭泣孩童信念 (beliefs about a crying/screaming child)，以及媒體識讀 (Media Literacy)，但是研究文獻當中沒有給出其他關於主成分分析的數據，因此各題項的負荷量等數據便不得而知。在後續的 ACT 相關研究當中，主題雖然不脫於 ACT 的效果研究，然而評量方式的使用卻並非一致，其中使用原版也就是 Porter & Howe(2008)的版本有 Knox, Burkhardt & Hunter (2011)、Howe 等人(2017)以及 Altafim 等人(2018)的研究。

Knox, Burkhardt & Hunter (2011)針對方案效果以及管教行為的研究，雖然稱這份量表為 ACT-PRSK (parents raising safe kids) 與先前研究有文字上的不同，然而從文中有引用 2008 年的研究以及量表內容包含的元素來判斷，研究者認為確實與 2008 年使用的是同一份量表。

Howe 等人(2017)將 ACT 方案拓展到北美以外的地區，例如南美的巴西，亞洲的日本以及台灣的研究，除了確認 ACT 方案的文化適應性之外，在量表的使

用上使用了 Altafim 等人(2018)在 2017 年巴西地區進行檢驗過信效度的版本，該研究於 2017 應該尚處於待審核階段，被期刊編輯接受後於 2018 年刊載。

其餘研究，如 Weymouth & Howe(2011)的研究，則將量表稱之為 PRSK Evaluation Survey，雖然內容上各個分量表與先前研究相同，然而在沒有引用的狀況下，研究者也不能確定是否為同一版本。Knox, Burkhart & Cromly(2013) 則是根據方案自行編纂了一份簡式 ACT 親職功能量表，但僅止於內部一致性的分析，後續的信度以及效度檢測並沒有完成，另外如 Altafim 等人(2016)則是擷取原版量表當中的親職風格、電子媒體、親職行為三個分量表，同樣僅止於分析測驗的信度。Altafim 等人(2018)在巴西地區的研究是目前為止唯一一篇針對 2008 年原版量表進行修訂的研究，依循量表修訂的步驟進行探索性因素分析 (exploratory factor analysis) 以及驗證性因素分析 (confirmatory factor analysis)。但是，該篇研究者並沒有寫明自身使用的因素分析抽取法 (Extraction Method)，根據內文僅能得知後續的步驟有依據前人文獻利用特徵值 (eigenvalue) 以及陡坡圖 (scree plot) 得到三因子的結果，並將之分別命名為情緒與行為調節 (Emotional and Behavior Regulation)、正向管教 (Positive Discipline) 以及溝通 (Communication)，並刪除了原量表中的六題，得到總共 15 題的結果。驗證性因素分析則依據探索性因素分析的結果進行模型檢驗，所得的適配度也皆在允許範圍之內。然而這樣的研究也僅止於南美地區，在北美地區尚沒有相關研究，而亞洲地區則是連 ACT 的研究都相對較少，本研究希望可以透過蒐集台灣地區的家長進行量表信效度的檢核，為未來的研究預先做準備。

伍、親職量表相關研究

除了親職效能之外，親職領域還有許多層面的研究變項，而在親職實施層面在研究領域常見的是教養方式與教養態度，而教養一詞也常與管教交互使用。教養方式的量表目前台灣地區多參照 Baumrind(1971)的雙元概念分為「要求 (demand)」與「反應 (response)」雙向度，在根據兩向度高低發展成專制 (authoritarian)、開明 (authoritative)、溺愛 (indulgent)、忽視 (neglectful)；例如譚子文和董旭英 (2010) 為了瞭解父母教養方式對台灣地區高中學生偏差行為的影響，所進行的研究，便是採用上述學者的概念形成量表，林項爵 (2010) 為了探討教養風格與國小學生霸凌行為相關性的碩士論文所使用的研究量表亦是根據上述國外學者的概念編制而成。在劉淑媛 (2004) 討論教養方式與青少年偏差行為的論文當中，由於文獻探討的部分已經整理國內外學者關於教養方式單、雙與多向度的理論與概念，於自編量表的章節並無特別註明所參考的理論與學者，然而觀其量表對於教養方式的六項度分類，實際上也不脫上述學者的概念範圍。

雙親教養態度的量表在台灣地區還有徐畢卿、羅文倬和龍佛衛 (1999) 翻譯 Parker, Tupling & Brown(1979)的親職連結量表 (Parental bonding instrument)，同樣分為兩向度，分別為關懷與保護，以自陳的方式進行四點評分。高關懷向度反應的是溫暖且具情感的，低關懷則是拒絕冷漠；而高保護則與字面不同，反應的是過度的控制與情感連結過深，低分數則是鼓勵獨立自主。這份量表經中文化翻譯與信效度研究之後，後續被學界應用於台灣地區的研究當中，例如林耀盛、李仁宏和吳英璋 (2006) 研究教養態度與青少年憂鬱傾向的研究便採納上述的親職連結量表作為研究工具測量父母的教養態度。

除了參考或翻譯國外量表之外，也有學者僅引援概念但依據研究內容自編測量工具的，例如周玉慧和吳齊殷 (2001) 為了研究親子關係中，親子雙方知覺的重要性，而依據研究內容自編測量，例如教養方式的部分直接詢問孩子「媽媽每天都知道你的行蹤」，問母親「您知道他每天的行蹤」，而後自行加總計分，進行

比較。或如林家興（2010）探討親職教育團體對於母親親職功能的有效程度，以五點計分的方式詢問母親知覺親職方案是否對增進親子關係、改善孩子問題、增進父母能力有效，雖然測量的部分只有六題，該研究宣稱具有良好的信度與內容效度。



第二節 親職效能

壹、概念形成

親職效能(Parental Efficacy)，廣義而言，是指照顧者認為自己是否有能力完成親職任務或維持親職功能，Coleman & Karraker(2000)則將親職效能定義為個體衡量自己作為親職角色時，是否能夠有效的對於孩子的行為以及發展有正向的影響 (P.13)，或如 Montigny & Lacharite'(2005)則在透過概念分析之後，將親職效能定義為「家長對於自己在組織與執行養育任務方面的判斷或信念」。這項概念脫胎於 Bandura(1977)的自我效能感，自我效能感係指個體對於自己是否能完成遭遇事務的衡量，又可以分為對於效能的期待以及對成果的期待，前者是個體揣度自己是否有能力產生行動，影響個體是否實際執行或產生行動，後者則是個體衡量成果的好壞。同時，自我效能也包含了個體決定如何因應，付出多少努力，以及要努力多久等衡量(Bandura, 1977)。而親職效能就是自我效能的一個子集合，當個體將自己套入照顧者的角色或情境上時，自評在面對親職挑戰(例如：哭泣的孩童、不寫作業或不吃飯的孩子)會如何因應、是否因應、付出多少努力以及堅持多久等對於自己的提問。

Coleman & Karraker(2000)將親職效能分為三種取向：1.特定任務 (task-specific)；2.特定領域 (domain-specific)；3.普遍領域 (domain-general)。針對特定行為的親職效能研究會將關注與測量的焦點放在特定的親職行為上，例如 Ardelt & Eccles(2001)研究非裔美籍媽媽的親職效能時，測量的題項上包含了「你是否知道孩子們的行蹤(上學時間、放學的娛樂場所)」或者是「你是否能讓孩子們遠離危險的地方」等等。特定領域的測量則會將數題特定任務的題目組合成分量表的型式，例如包含五題關於體罰的管教行為分量表，或者是包含數題關於溝通行為的溝通分量表。普遍領域則在題項上不會特別對於親職的行為有敘述，常見的題目項是「做為一個母親，我覺得自己是合格的。」另外也有學者如 Jones & Prinz(2005)依照測量的方式將取向分為：1.任務相關(task-related)；2.普遍效能

(general)；3.特定領域(narrow-domain)。涵蓋的內容與上述的分類並無顯著差異，特別強調的是，這種分類並不表示應用在研究上會有互斥的現象，通常研究會包含數種測量，例如 Seigny & Loutzenhiser (2010)在針對嬰幼兒父母的研究同時測量了不同領域的親職能力以及廣泛的自我效能感，Bandura(1989)亦提到，普遍的自我效能感與特定領域/任務的效能感相關性並不會太高，如果想要得到實際行為與測量之間較為精準的結果，必須使用高度專門的測量方式，量表或問卷上的題項必須特別針對研究者想要了解的行為或者任務，這反映在 Whittaker & Cowley(2012)針對參與親職支持方案的家長的研究中，並發現到雖然家長可能有不錯的普遍親職效能感，但針對特定領域，如管教(discipline)上可能就相對較弱。因此理想上的測量須同時測量普遍以及特定領域/任務的效能感為佳。需要注意的是，這種分類的方式並沒有嚴謹的研究，亦沒有經過理論與概念上的釐清及統一，事實上在回顧文獻當中也有許多測量方式是被歸類在「不明」(indeterminate)的，研究者認為這僅是方便學者研究時進行分類。

貳、相關研究

一、親職效能作為影響親職行為的因子

如前節所述，是個體衡量在面對因應事件時，個體本身是否有能力達到，需要付出多少以及多久的時間的衡量。簡而言之，效能感是決定個體是否產生行為的前置因子，擁有「足夠」的效能感，個體才會產生情境需要的行為，在 Glatz & Buchanan(2015)的研究中就發現到，家長如果在開始時擁有更多的親職效能感，會更傾向採取正向教養行為。

在 Ardelt & Eccles(2001)針對美國內城(inner city)媽媽的親職效能與促進策略(promotive)的研究中，在測量親職效能上採用了特定領域的方式進行提問，詢問受試母親是否可以協助孩子達成具體的成就(從學校畢業、實施安全性行為)或者在特定事件上孩子(是否能夠追蹤孩子的行蹤或避免前往危險的區域)；在促進性的策略上，則分成四個因子：鼓勵、同做、活動參與、積極介入，分別形

成不同的題目。親職效能與促進策略所使用的量表原先用於費城的一項長期追蹤調查當中 (Philadelphia Family Management Study, 1991-2001)，然而完整的量表以及選取的題目研究者並沒有明確的書寫在文獻當中。在結果上，兩位學者發現到雖然黑人族群的受試者會將自己所處的社區評價為更加偏僻與危險，但是這也使他們相較於白人受試者擁有更高的親職效能感，同時，在問卷填答上自評較高親職效能的家長會對青少年嘗試採取更多積極性的親職策略，例如對於孩子的交友與同儕有更多良性的監控與了解，同時面對親職挑戰時較不容易放棄。也發現到當母親擁有高效能感時，孩子也會相對應的擁有較高的自我效能感，而孩子的高自我效能也是親職效能影響孩子課業的中介因子。從這篇的角度來看，親職效能同時具有保護性功能，例如免於孩子接觸有傷害性的同儕，以及賦能性功能，可以讓母親更願意面對挑戰與困境，不放棄孩子。

Coleman & Karraker(2003)以學步年齡的幼童(toddler)與其母親為研究對象，希望可以更加了解媽媽們自評的親職信念與實際的親職能力的關聯性，收集受試者自評的量表回饋，並透過觀察員實際觀察半結構實驗場域 (semi-structured laboratory context) 中的母嬰互動，整理成統計數據以便進行分析，使用的量表包含了整體自我效能、整體的親職效能，以及一份作者自編的特定領域的親職效能量表，雖然依據理論形成七個因子，但在研究當中只使用了總分做統計，而沒有分量表的數據。在結果的呈現上，發現該量表的總分與學步年齡嬰幼兒的發展程度 (The Mental Scale of the Bayley Scales of Infant Development, BSID-II) 有顯著的相關，後續的迴歸分析當中雖然發現到各種層次的效能感 (普遍、普遍親職、特定領域親職) 都可以作為預測孩子發展狀態的因子，但也發現到家長親職效能的分數與觀察員的親職能力評分沒有顯著的關係，對於主要假設沒有被數據結果證實，Coleman & Karraker(2003)將原因歸咎在實驗的場域太過美好，例如實驗環境有充足的玩具以及理想的環境，母親沒有挑戰而不需要做出因應，進而減少了表現出親職效能感的機會，研究者認為如果能夠就方法學與研究場域進行調整，

親職效能是可以預測親職能力的，例如 Izzo (2000)等人就在研究當中發現到親職效能能夠顯著的預測親職溫暖 (Parental warmth) 與親職控制 (Parental control)。

Sanders & Woolley(2005)則發現到親職效能可以有效預測親職管教行為，在領域層級的量表使用了親職能力感知量表 (Parental sense of competence scale, PSOC)，在特定任務層級上則使用了親職任務檢核表 (Parental tasks checklist)，統計的結果顯示，整體的親職效能可以預測負向管教中的過度鬆散 (laxness) 中的忽視冷漠行為，以及嚴厲管教 (overreactivity) 中的體罰、言語污辱，此處整體的親職效能是媽媽的親職效能 (由 PSOC 獲得)、行為管教效能以及規則設定效能 (由檢核表取得) 共同組成，當整體的親職效能越高，則鬆散與過度嚴厲的管教情形便會越少。Shumow & Lomax(2002)為了瞭解親職效能對於親職能力的預測效果，以及對於青少年發展的影響，以美國親子長期追蹤調查的資料為樣本進行二次分析 (secondary analysis)。二次分析的資料來源通常為政府單位進行長期追蹤調查的研究計畫，優點是可以取得大量的樣本，但也因為不是由研究者選擇詢問的問題或者問卷，在量表的選擇上必須透過結合理論與因素分析才能確認變項。在該篇研究當中，親職效能是由家長是否有能力協助孩子避免同儕相關的問題，以及家長是否可以解決在社群當中會影響到青少年的問題為操作型定義。結果顯示，在親職效能對於變項的直接效果上，自評高親職效能的家長會有更多的親職參與以及對於青少年的同儕監控，歐洲族裔的家長則額外會有更好的親子溝通；在前述的直接影響之外，該研究也發現到親職效能會透過親職的參與和監控，間接的作用在青少年的課業以及社會-情緒調適上。

又或者如 Glatz & Buchanan(2015)的研究而言，在以青少年及其父母為族群時，發現親職效能有推動父母進行正向管教行為的能力，但並不會與孩子的行為改變有直接相關。

Shim & Lim(2019)在韓國的研究也顯示，父親的親職效能會透過溫暖的父親表現 (尊重孩子的意願、讓孩子表達意見) 對於孩子內外出的問題 (焦慮緊張、

攻擊行為)有正面的影響,除此之外,該研究認為增進父親的親職知能與效能是必要且重要的。

二、親職效能作為影響親職行為的中介因子

Sanders & Woolley(2005)認為,親職效能是受到社會脈絡影響的心理性因子,生活在社經條件較優的家長們相較於其他族群也會有更好的親職效能感,同時親職效能也會做為社會環境影響親職行為的中介因子,類似的結果出現在 Shumow & Lomax(2002)的研究當中,歐裔及非裔的家長的社經地位會以親職效能為中介因子,影響到教養孩子的親職參與程度。

而 Haslam, Pakenham & Smith(2006)也透過路徑分析,發現到親職效能會做為社會支持與產後憂鬱症候群的中介因子,尤其是來自父母的支持,意即對於懷孕前期的母親,當接受到越多的父母支持,便會增加個體親職效能感,並因為效能感的提高,進而降低憂鬱的情形。

同樣以社會支持作為變項,並以親職效能作為中介因子的還有 Izzo 等人(2000)的研究文獻,在以參加當地親職教育方案的墨裔媽媽(均齡 34,孩子均齡 7 歲)為樣本的研究中發現到,媽媽們受到的社會支持與自身的親職效能都能夠有效的預測親職能力的實施,在此研究當中,親職能力是以親職控制與溫暖作為變項的內容,效能對於溫暖與控制的預測在統計上的數據分別為 $B=.59$ 與 $B=.26$,在經過路徑分析之後,當親職效能加入到社會支持分別與親職溫暖與控制的關係時,社會支持對於後兩者的關係便會由顯著轉為不顯著,證實了親職效能作為中介因子的效果是存在的。

在一篇針對新手媽媽的研究中,發現到親職效能與非正式社會支持的高關聯,以及親職效能與產後憂鬱的負相關(Leahy-Warren, McCarthy & Corcoran, 2012),類似的研究結果也發生在台灣的文化場域當中,劉百純以及陳若琳(2010)的研究中發現到,當新手媽媽感受到更多來自配偶的社會支持,便會認為自己越有能力照顧孩子,而吳培源(2009)則發現到在雲林地區的新移民母親也有類似的結

果，除了親職效能對與子女適應的直接影響之外，也發現到親職效能會作為社會支持影響子女適應的中介因子；上述的研究除了顯示出給予新手媽媽社會支持的必要性，也可以看出從各層面提升親職效能感的重要性。

三、影響親職效能的個人與社會因子

生產次數與婚姻狀況在產後是有效的效能感預測因子，知覺生產經驗、總體自我效能以及婚姻關係則是顯著相關。邏輯上，後三者是形成自我效能的因子，但由於與親職效能是同時進行測量的，沒有辦法驗證時間序列的因果關係。擁有數次生產經驗的母親比新手媽媽高出二到五倍的機率自評擁有高親職效能。擁有數次生產經驗、處於婚姻狀態或者自評高自我效能以及對於現在的關係感到滿意的比相反的一邊，即初次生產、不處於婚姻狀態或低自我評價、對關係感到不滿意的，有高出數倍的機率在親職效能的量表上自評為較高的分數(Bryanton et al., 2008)，而研究也顯示，新手媽媽的產後憂鬱在生產第一個月達到最高峰，此時親職效能也會處於最低點，鍾芬芳與劉雪娥（2015）認為這個現象肇因於進入照顧角色的焦慮感以及對於任務的陌生，但是隨著時間過去，對嬰兒照護的熟悉感以及社會支持的進入，使得新手媽媽得憂鬱狀況改善，效能感也隨之增強。

Sevigny & Loutzenhiser (2010)則發現到性別的差異，1-3 歲孩子的媽媽們的親職效能感會被整體的自我效能以及關係品質(婚姻狀況、伴侶關係滿意度)所預測，但在爸爸身上則看到不同的現象，除了關係品質之外，親職的壓力也會是顯著的效能預測因子。在上述的研究中，發現到社會關係，例如婚姻狀況、伴侶關係滿意度對於生產媽媽自評親職效能分數的影響，類似的結果也出現在 Leahy-Warren, McCarthy & Corcoran(2012)以產後六週的媽媽為研究對象以及 Perceived Maternal Parental Self-Efficacy Tool (PMP S-E)為研究工具，發現到親職效能與非正式社會支持之間顯著的關聯 ($r=0.21$)，同時任何一種面向的社會支持，包含功能性、資訊性、技術性以及情緒性的社會支持與產後憂鬱 (postnatal depression) 之間都存在顯著的負相關 ($r=-0.43$)，同時親職效能與產後憂鬱之間也呈現顯著

負相關。雖然這篇使用的研究方法沒有辦法論斷因果關係，但是在文獻當中，研究者看出無論是社會或者個人因子對於母親的親職效能都有很大的影響。以劉百純以及陳若琳（2010）在以台灣的新手媽媽為目標的研究為例，個體的親職效能感會受到其所接收到的人際支持有關，主觀感受到他人（特別是伴侶）的支持越多，親職效能也會越高。隨著越來越多新住民因為各種原因來到台灣，了解新住民親職狀況的重要性也隨之上升，對於所處環境感到陌生的他們，來自家庭的社會支持也會顯得更加重要。吳瓊洳與蔡明昌（2015）便發現到當公婆的公親職狀況越高時，新住民母親的效能感也會更高，但是這個現象只會出現在當公婆對於孫輩照顧的干預越少的時候，可以研判當外在的社會支持單純的提供幫助，而非過度干預時，對於母親的親職效能應該是最有幫助的。上述的研究除了顯示出給予新手媽媽社會支持的必要性，也可以看出從各層面提升親職效能感的重要性。

Kohlhoff & Barnett(2013)以 83 位的新生兒母親為受試者，進行結構的臨床會談，同時輔以自陳量表。使用的量表包含親職信心量表（Karitane Parental confidence scale, KPCS）、養育風格量表（the measure of Parental style）、依附風格問卷（attachment style questionnaire）以及愛丁堡產後憂鬱量表（Edinburgh postnatal depression scale）。結果統計方面，相關統計的結果顯示出親職效能與憂鬱與焦慮的嚴重程度，以及焦慮或逃避的依附風格式呈現負相關的。而在線性迴歸的部分，除了實際的哺育經驗之外，個體對於依附關係的焦慮程度對於親職效能感有顯著性的影響。當個體受制於過去經驗，有不安全的依附關係時，其親職效能感亦會較差；令人詫異同時與假設不符的是，自陳在過去接受越多虐待的，反而現在擁有越高的親職效能，這也是與過去研究有很大不同的地方，過去的研究往往顯示幼年受到的虐待，不論是性、肢體或情緒的疏忽，往往與負面的心理發展有關（Norman et al., 2012），Kohlhoff & Barnett(2013)認為與研究法的限制，即要求受試者以回想的方式進行量表填寫，很容易出現過度強化或過度削弱記憶的效果，同時因為樣本數包含許多符合精神診斷的病患，例如超過三成的新手媽媽有符合鬱

期的憂鬱症狀，以及超過兩成符合至少一種焦慮症標準，或許其結果也會受到疾病、防衛機轉等影響，是否能夠將結果拓展到普通的樣本，也是必須考量的疑慮。

Shorey 等人(2013)則在亞洲（中國、香港、馬來西亞）地區針對新手媽媽的研究當中，發現到資訊性的社會支持（informational support）與受試者的親職效能感相關最高（ $r=0.5$ ），整體的社會支持為次（ $r=0.4$ ），並且發現到整體的社會支持可以顯著預測媽媽們的親職效能感。然而此研究沒有對於社會支持細項的分數是否可以預測親職效能有更多的討論，是非常可惜的。若將範圍縮小到台灣地區，吳培源（2009）發現到情緒性的社會支持對與雲林縣新移民母親的親職效能亦有顯著的預測效果。

除了心理因素之外，孩子的發展階段也會對親職效能有所影響，Glatz & Buchanan(2015)提到，特別是在青春期的親職效能會因為孩子的生心理發展以及溝通方式的改變，而受到劇烈的影響，通常在青春前期會顯著下降，而後隨著對於親職期待的調適、溝通與相處方式的改變，再隨著時間有所更動。

四、親職效能與兒少的相關研究

Coleman & Karraker(2003)母親親職效能與孩童行為發展，發現親職效能雖然不一定能夠顯著的預測親職能力，但是特定領域的親職效能（domain-specific）對於 Crowell Procedure behaviors 中的孩童發展與行為卻有良好的預測效果，高親職效能分數正向預測了孩童行為當中的熱情（Enthusiasm）、對母親的情感（Affection towards mother）、順從（Compliance），當母親的親職效能分數越高時，孩子的這些行為也會越多或明顯，同時親職效能也反向預測了對母親的逃避（Avoidance of mother）以及負面情緒（Negativity），說明了如果介入方案當中能夠納入提升效能感的元素，至少在幼兒期間對於孩子的發展層面是有所幫助的，

在青少年犯罪（delinquency）的研究方面，Perrone 等人(2004)發現到，親職效能與青少年的自我控制有穩定的預測關係，父母的親職效能越高，孩子自我控制的程度越好，同時，青少年的自我控制也是親職效能與青少年偏差行為的強力

中介因子，倘若不論其他親職面向，當親職效能越高時，青少年的偏差行為也會越少。相似的結果也在 Wright & Cullen(2001)的研究當中出現，該研究首先當父母在量表上呈現出較高的親職效能，是可靠、與孩子有緊密的依附以及能夠提供指導與監督的，即便他們的生活環境當中依舊存在其他的偏差行為同儕，青少年的偏差行為依舊會減少。代表親職效能對於家庭、對於親子關係與兒少發展依舊是潛在的保護性因子；較晚進的研究也有同樣的結果，例如 McDonald 等人(2016)發現到風險家庭中，親職效能感可以做為避免孩子發生發展遲緩的保護因子，當父母親的親職效能感越高，孩子出現發展遲緩的風險也隨之降低；而 Yaman 等人(2010)在比較土耳其與丹麥兩族裔的移民家庭時，發現父母的親職效能感是最能預測孩子行為問題的因子，當親職效能感越高，孩子的外化行為問題就越少。

在亞洲，Shim & Lim(2019)以青少年的父親為對象的研究當中，發現父親的溫暖行為（尊重、讓孩子表達意見）能夠對於孩子的內在（緊張焦慮）與外在（退縮或攻擊）都有正面的影響。在台灣地區，陳富美（2005）發現到，台北地區的家長們普遍擁有偏高的親職效能感，在性別變項沒有差異，代表父母雙方的效能感是呈現方向一致的；同時也發現到，教育程度對於親職效能在統計上有顯著影響，教育程度越高的父母，親職效能感也較高。而在橫斷的相關方面，當父母知覺的孩子生活適應狀況越好時，親職效能感亦會越好。類似的結果也發生在吳瓊洳與蔡明昌（2015）針對台灣南部地區新住民母親的研究中，親職效能往往會與孩子的生活適應狀況呈現正相關。

五、親職效能於台灣地區的量表研究

陳富美（2005）年參考了國內外學者的親職效能量表之後，自行編撰了一份針對國小 5、6 年級生父母的親職效能量表，共十題，當中包含「我相信我的管教方式有助於孩子的成長」、「我知道如何有效的教養孩子」及「我覺得自己是不錯的父親/母親」，如果用 Coleman & Karraker(2000)的分類方法，應該是屬於測量普遍親職效能的量表，此量表及其研究結果也在後續許多量表有關的研究當中被

參考（吳瓊洳、蔡明昌，2015；劉百純、陳若琳，2010；謝曼盈，2020）。

吳心怡(2007)為了研究台灣地區國中生父母的親職效能與子女的依附關係，採用訪問以及開放式問卷，參考多位學者以及文獻的意見所編制的親職效能量表，分為五個因素，生活常規、人際交往、親子互動、學習督導、身體健康五個向度，屬於特定領域的親職效能量表，專注在不同領域家長對於親職功能的自評效能，該研究收回共計 694 份有效的家長問卷，雖然該研究沒有經過驗證性因素分析，且為碩博士論文，而非經過同儕審查的期刊文章，但仍可成為研究的參考。

劉百純和陳若琳（2010）參考陳富美（2005）與其他學者的親職量表後，自行編纂一份符合該研究研究對象的親職效能量表，主要分成三個類別：整體角色評價、教養信心以及教養能力，量表的編制符合前人所建議應盡可能同時測量整體與特定能力，在以 0-2.5 歲的家長為研究對象時，回收將近五百份有效問卷，雖然此量表沒有經過因素分析的檢驗，然而仍然可以成為本研究的參考文獻。

綜觀台灣目前親職效能研究，可以說最具代表性的親職效能量表為陳富美（2005）所編製之量表，該量表為少數刊載於經過同儕審查的期刊研究，其他量表的出處多半為碩博士論文，因此本研究承以陳教授所編製之量表為基本量表，同時參考其他研究者編制之量表，作為本研究的量表使用。

第三節 親職行為與親職效能之關聯

親職效能作為重要的直接效果與間接效果因子，可以預測多項與親職能力、孩童成長與改變的因子(Jones & Prinz, 2005)，是在設計有關方案時必須注意的變項，如果方案能夠間接甚至直接提升親職效能，對於改善管教與家庭環境勢必有幫助(Wright & Cullen, 2001)。親職效能的信心雖然可以促進個體去開始並維持完成任務的行為與動力，但信心只是作為「完成任務」的必要條件，而非充分條件，餘下的需要靠實際的技術與知識來補足條件，才有可能真的創造成功或是改變的經驗。ACT 方案設計中，提供了許多親職技巧的訓練，例如如何處理孩子以及家長的憤怒情緒，如何用正常且正向的眼光看待(Porter & Howe, 2008)，透過講師教學以及學員討論，ACT 方案可以提供成功經驗以及必要的資訊，讓家長們可以互相成為觀摩學習的對象。回顧過往文獻，當親職訓練能夠提供有效的、專門的知識與技術，不僅可以提升效能感、也能提高或改進親職行為(Sanders & Woolley, 2005; Sofronoff & Farbotko, 2002; Bloomfield & Kendall, 2012)，甚至是改變教養的風格，例如降低威權或放任式的管教風格，增加民主式教養的比重(Jonyniene, Kern & Gfroerer, 2015)。

陳富美(2005)以小學高年級的父母為樣本，發現到在背景變項方面，教育程度較高的父母親，親職效能感會較高，同時生活適應較好的孩童的家長也會在親職效能的自評上給予較高的分數，然後卻沒有辦法判斷當孩子的適應狀況降低，親職效能連帶下降是會出現怎麼樣的行為，反之亦然，高親職效能的父母會採取什麼樣的親職行為也是該研究不得而知的，並得出如果想藉由單獨提升親職效能來協助孩子的發展是不夠的，同樣的想法出現在 Hess, Teti & Hussey-Gardner(2004)的研究當中，該研究發現到單獨親職效能或親職知識都沒有辦法顯著預測親職能力，只有將親職能力作為調節變項時，兩者的關係才會顯著，並依據親職知識的高低而有正負不同的相關，Hess 等人(2004)認為高親職效能但低親職知識的家長是「天真」的相信自己是具有足夠親職能力的，換句話說，也是虛假而不真切的

想像。如果是將親職效能的性質再作分類，在整體自我效能、整體親職效能與特定領域 (domain)、特定任務 (task) 效能，家長們在特定的任務，例如規矩的設立與行為的管教上面的親職效能是最低的，代表家長們在這個部分是需要實質的幫助與教學的(Sanders & Woolley, 2005)。依據上述文獻，研究者得出，親職效能或許對於家長自身的親職滿意程度，或者在面臨挑戰時比較能夠承受壓力，或者更願意付出時間心力在孩子身上，然而單獨親職效能是不足以成為妥善教養孩子的必要條件，需要靠其他條件來補足與充實效能與教養的關係，才能促使家長真的幫助孩子良好的發展。而 ACT 的團體方案便提供了補足條件的機會：固定的課程時間，實際的親職知識，以及藉由討論與揭露獲得的社會支持，都能夠幫助家長更有資源與條件的去陪伴與協助孩子發展。因此本研究希望能夠透過了解 ACT 親職功能量表與親職效能感之間的關係，更進一步地去證實前人研究的想法。

低社經家庭因其職業、生活條件、生活環境與經濟能力，往往有著貧窮、低經濟能力、不利發展的生活環境、低認知能力、較少的資源等狀況，生活中需要面臨的壓力也較大。然而因為生育知識與觀念的不足，低社經家庭的孩童往往較高社經家庭的多，在手足眾多的狀況下，原本已經較少的家庭資源會被進一步的稀釋，每個孩童可以得到的物質資源（衣物、學習、書本）以及心理資源（父母的關照與注目），由於資源稀缺、資本不足，低社經家庭的兒少自出生起就必須面對比普通家庭、高社經家庭的孩童更多的挑戰（李敦仁、余民寧，2005；周新富，2008）。

資源之外，父母的管教對於兒少的身心發展亦有眾多影響，例如洪秀梅(2007)針對台南縣國小高年級學童的研究發現到，父母的管教方式對於孩童的人際關係、情緒覺察能力以及自我概念有顯著的影響。此外，根據研究者實際造訪地方社區以及蒐集過往文獻，發現到低社經家庭父母的教養會受到內外因素的影響，外在因素如生活與經濟壓力與家庭關係，內在因素則包括情緒控制、親職知識與目

的等因素（林佩儀，2004；紀琍琍、紀櫻珍、吳振龍，2007）。

經濟的貧困與成員之間緊繃的關係，都可能是造成不當管教，甚至虐待的成因（林佩儀，2004），經濟的貧困會造成父母工時較長或者身心較為疲勞，造成能夠給予孩子的心理關注與照顧不足，造成忽視及冷漠的狀況，或者因為疲勞及壓力，選擇比較強硬的專制管教，家庭成員之間的權力鬥爭與肢體衝突亦可能成為虐待的原因（沈瓊桃，2005）。而楊賀凱（2009）亦在針對台東某地區中學生父母的調查中發現，父母的教育程度與職業排名、收入都會對管教的價值與方式帶來影響，當教育程度越高時，便越會傾向傳達獨立、自主的教育觀念，反之則越會強調服從，而白領階級則較藍領階級的父母少採用體罰管教。

內在因素方面，紀琍琍等人（2007）發現，照顧者的情緒控管能力、性格、親職知能的程度是重要的因子。照顧者的情緒能力不足易導致家長不容易控制自己的憤怒，憤怒情緒高漲的情況下則容易出現較激烈的負向管教行為，肢體的管教包含用手或者器物打小孩的身體，擊打的部位包含屁股、手臂、甚至是臉等地方。肢體管教的目的是形塑小孩的行為，而非使小孩受傷或者留下傷痕，而憤怒所導致的肢體管教的目的是很容易被混淆，小孩與家長雙方可能都會逐漸不知道為何而打以及為何被打，長期下來對於孩童的身心狀況以及發展都有負面的影響，例如更多的違規行為、較強的攻擊性、日後的物質濫用與危險的性行為（吳齊殷，2000）。而語言的負向管教包含痛罵、羞辱、以及輕視性的言語，由於語言的負向管教比起肢體更不容易被觀察與篩選，因此在研究上的產出相較於肢體的管教較少，然而現有的文獻告訴我們，痛罵、羞辱等組成的語言暴力，對於孩童的傷害不亞於肢體，且更容易產生低自尊、不安全感，焦慮恐懼等狀況(McKee et al., 2007)。長期暴露在不管是肢體抑或是語言暴力之下，不僅對於身體與心理的發展有極度不良的影響，在生理結構方面甚至可能導致腦區的結構與功能呈現偏差甚至符合精神病理的狀況(Shonkoff, 2012)。

綜上所述，研究者認為，親職教育方案，尤其是 ACT 親職方案在台灣有必

要持續深耕推廣，正向管教應該被定位在一項可以具體推行的「技能」，而非「自然的」、「有愛的」就會自然產生的行為，孩子的教育，雖然不必用過度悲觀的角度面對，但確實應該用更加審慎的態度去面對，父母對於自身的角色、權力、影響力應有更好的覺察，同時，也明白到自己人人都是有能力當個夠好的好父母的。除了技術層面之外，華人文化往往視家庭內的衝突與困難為羞恥，當衝突與困難出現時，可能更難以主動接觸與尋求外界資源，增加發生遺憾的風險。如果可以藉由成本低但是彈性相對高的 ACT 方案幫助更多家長與兒少遠離暴力，必定可以顯著的降低未來的風險，隨著 ACT 親職方案在世界各地的推廣，也開始有學者試圖以華人文化為脈絡，進行方案內容與實施方法的調整。除了方案實施之外，藉由方案的實施與推行進行更多研究，藉此更加了解台灣地區不同背景之家長在教養層面的實際行為與心理狀況，予以了解跟協助，形成研究與實務正向的循環。方案必須奠基在研究與實務的結合上不斷修訂才能夠具有實證性與科學基礎，溯其源頭，研究的基礎便是擁有好的研究方法與研究工具，而本研究將主要的焦點擺在研究工具的修訂上，目前 ACT 親職功能量表的他國語言版本已經開始有心理計量的研究結果產出，而台灣做為 ACT 在華文地區的唯一推廣國，研究者認為有必要在台灣地區進行量表信效度的檢核，因此研究者欲透過碩士論文的機會，以台灣地區的家長們作為樣本，不僅進行 ACT 親職功能量表的心理計量檢核，也能針對量表分數、親職效能及背景變項的關係進行觀察。

第三章 研究方法

本章節欲說明本研究的資料蒐集、研究程序與資料的分析。茲就以下順序研究參與者、研究架構、研究工具、研究程序與資料分析做說明。

第一節 研究參與者

此節依據本研究主題與 ACT 親職教育方案族群，分兩部分說明研究招募的受試者性質數量以及招募方式。

受試者性質方面，募集對象為招募家中有一位以上 3-8 歲孩童之家庭的主要照顧者，不局限於親生父母。在樣本數量方面，由於本研究主要之目的在於研究量表的信效度，樣本數量需要依據資料分析與量表修訂的規準，根據 Costello & Osborne(2005)的整理，超過六成的研究的「受試者：題項」比率在 2:1 到 10:1 之間，然而因為探索性因素分析是非常容易產生誤差 (error-prone) 的方法，因此還是建議使用較大的樣本，由於本研究所使用之 ACT 中文版量表題項共有 21 題 (不含基本資料表)，總共收取 1006 份問卷，並將之隨機折半為兩份資料進行兩階段因素分析，兩階段各 503 份，比率將近 24:1，應符合前人文獻所要求(Fan, Thompson & Wang, 1999)。

在招募方式的部分，本研究結合使用紙本問卷以及網路問卷的方式進行。紙本問卷之對象，以經諮詢後同意發放之公私立小學、幼兒園為主。電子問卷則以臉書 (FACEBOOK) 的家長育兒社團，以及研究者所認識之 3-8 歲孩童家長為主。

回收樣本總計為 1006 份，來源包含實體與網路問卷，網路問卷總計回收 255 份，實體問卷共 751 份，網路問卷回收比率較低，約莫在 10%左右，實體問卷則依發放地點而有不同，落在 20%-50%之間。實體問卷發放地點：彰化市 000 幼稚園，台北市 00 國小附幼、台北市 00 附小與幼稚園、台北市私立 00 幼兒園。

網路問卷發放處與對象：「新手爸媽-家有寶貝兒」Facebook 社團。樣本的統計資料如下表 2 所列。

表 2 研究樣本資料表

變項名稱		個數	百分比 (%)
年齡	20-30	47	4.7%
	31-40	551	54.8%
	41-50	352	35.0%
	51-60	14	1.4%
	61-70	11	1.1%
性別	男	315	31.4%
	女	689	68.6%
學歷	小學	5	.5%
	中學	15	1.5%
	高中	132	13.1%
	大學	426	42.3%
	碩博	331	32.9%
	未完成	94	9.3%
職業類別	文教機關	197	19.6%
	商業經營管理	110	10.9%
	家庭管理	152	15.1%
	軍警相關	13	1.3%
	服務業	205	20.4%
	資訊業	87	8.6%
	衛生保健業	45	4.5%
	政府機關	39	3.9%
	其他	153	15.2%
	家庭收入	0-30000	40
3-50000		128	12.7%
5-70000		173	17.2%
7-90000		229	22.8%
90000up		406	40.4%

(續下頁)

	1	232	23.1%
	2	599	59.5%
	3	153	15.2%
孩子數量	4	9	.9%
	5	6	.6%
	6	3	.3%
	7	1	.1%
孩子年齡	3	97	9.6%
	4	186	18.5%
	5	252	25%
	6	193	19.2%
	7	133	13.2%
	8	125	12.4%
與孩子的關係	父母	968	96.2%
	祖父母	19	1.9%
	其他親屬	11	1.1%
	收養人	1	.1%
	繼父母	1	.1%
	其他	1	.1%



第二節 研究工具

為收集研究所需資料，本研究使用的測量工具有以下：同意書與個人資料表，中文版 ACT 親職功能量表，親職效能量表。茲說明如下：

壹、知情同意書

確保參與研究的受試者是在了解本研究之目的與內容後，自願且明白自身權益的情況下進入並參與本研究。

貳、基本資料

基本資料的部分，分別請受試者填入年齡、性別、職業、已完成的最高教育等級、家庭收入、家中成年人數目、孩子數目及其年齡，孩子與填答人的關係，並請填答人選擇其中一位孩子的狀況，作為 ACT 後續部分的評估目標。

參、中文版 ACT 親職功能量表

ACT 親職功能量表原為 Porter & Howe(2008)為了測試 ACT 親職教育方案的成效所建立，考量到量表計分方式以及適用程度，參考 Altafim 等人(2018)的研究，使用其中兩部分，兩因子分別為「親職概念」(About parenting)以及「家長行為」(About parent's behavior)。剩餘的部分由於偏向情境題，有文化因素，且內容的本質是檢測 ACT 方案的成效，因此不納入使用。

一、親職概念：

管教行為的部分包含 11 題，請家長們在尺度的敘述上選擇自己會如何回應題目的問句，此部分的題目主要在請家長自評會如何進行或選擇親職行為。舉例：「當我的孩子表現不好時.....」題目的尺度從 1 分(我會立即採取一些措施)到 5 分(我稍後才會採取一些措施)；「當我與我的孩子之間產生問題後.....」題目的尺度從 1 分(我經常會耿耿於懷)到 5 分(事情很快便會恢復正常)。

二、家長行為

親職評估的部分請填答者自評自己在不同種狀況下的行為反應。題目

案例：「當孩子難管教時，我會控制我的憤怒情緒」、「當我的孩子表現很好並且做好事時，我會表揚他們」。題目的尺度為 1 分（從不）到 5 分（總是）。

量表的信效度方面，Knox, Burkhart & Hunter (2011) 得出的內部一致性 (Cronbach's α) 達到 0.73，效度的部分則是 Altafim 等人 (2018) 以巴西地區家長為樣本，以結構方程模式進行驗證性因素分析之後適當的模型適配度 (RMSEA = 0.079; SRMR = 0.077; and $\chi^2 = 160.135$; $\chi^2/df = 1.84$)。

肆、親職效能量表

本研究在普遍親職效能的部分採用陳富美與陳楷仁 (2009) 依據陳富美 (2005) 之親職效能量表的修定版本，該量表原先在研究中是針對國小五六年級的家長，與 ACT 方案的主要目標族群相差不多。根據上述學者的解釋，該份測量主要面向為整體性的親職效能問題，例如「我覺得我是個不錯的母親。」應可符合不同年齡族群的家長，同時此份研究也是台灣少數經過同儕審查的親職效能期刊文獻，故使用陳教授所編製之量表作為本研究所使用量表，該量表的信度指標內部一致性度係數在父親樣本身上有 0.83，母親樣本則為 0.8，並呈現單一因子結構，可解釋變異量則為 57.20%。

第三節 研究程序

本研究實施程序粗分為「文獻閱讀與資料準備」、「問卷施測與回收」、「統計與分析」共三階段。茲說明如下：

壹、文獻閱讀與資料準備：

在此階段當中，研究者針對研究所需的內容，包含「ACT 親職功能量表」、「親職效能」、「社經地位」、「量表信效度檢核」等領域的內容進行文獻蒐集與閱讀，並根據結果提出研究者的研究假設。同時也依據文獻蒐集取得研究所需的量表，由於本研究招募受試者的管道有紙本與網路問卷兩種形式，以及聯繫並詢問各個單位是否有意願協助問卷填寫，並且檢查紙本以及網路問卷的題目是否完整。

貳、問卷施測：

前階段完成準備之後，進行問卷的投放與施測，總計回收 1006 份有效問卷。

參、統計與分析：

以 SPSS 22.0 進行相關性以及描述性統計，並利用軟體功能將資料隨機拆分成兩部分，分別進行探索性因素分析與驗證性因素分析，驗證性因素分析的部分以統計軟體 AMOS 21 進行。

第四節 資料處理與分析

壹、相關及描述統計

本研究之相關性、描述性統計以 SPSS22 套裝統計軟體進行。

貳、探索性因素分析

在進行預試並修訂內容之後，針對目標族群進行量表的投放，蒐集 1006 份的回答，以供因素分析做使用，並以 SPSS22 套裝軟體進行分析，在因素分析之前，先以 SPSS 內建功能隨機拆分成兩份 50% 之資料，提供兩階段的因素分析使用。

探索性因素分析的進行方式依照 Yong & Pearce(2013)建議，採用主軸分析 (principal axis)，並假設各個因子之間有程度上的相關性，採用斜交轉軸 (oblique rotations) 其中的極大變異法 (Promax) 進行探索性因素分析。

探索性因素分析的統計標準一樣採用 Yong & Pearce(2013)的建議，標準分別為：1.各題項共同性 (H2) 盡可能接近.4~.7。2.因素負荷量>.4。3.各因子至少包含三個以上因素，良好的因子最好有 5 題以上且負荷量達.5，依照上述的標準進行題目的修訂，為第二波的驗證性因素分析做準備。

參、驗證性因素分析

利用 AMOS 21 進行驗證性因素分析，依照探索性因素分析的結果建立模型，並檢驗模型之適配度 (goodness of fit)。驗證性因素分析會使用與探索性因素分析不同樣本，如前述，使用 SPSS 所拆分出之另一份資料檔。

進階的統計分析採用 AMOS21 版，以結構方程模式 (SEM) 檢驗各變項的組合信度 (component reliability, CR) 與平均變異抽取量 (average variance extracted, AVE) 是否達到標準，CR 需要>.6；AVE 則需要>.25(Bagozzi & Yi, 1988)。適配度指標部分則參考「卡方自由度比」、CFI(Comparative Fit Index)、RMSEA(Root Mean Square Error of Approximation)。並確保卡方/自由度比在 1 至 2 之間、TLI 以及 CFI 大於.9 以上、RMSEA 小於.08 (Hu & Bentler, 1999; 余民寧, 2006)。

肆、遺漏值處理

填答者在各問卷題項填答「不適用」或者「漏答」者皆視為遺漏值，在進行驗證性因素分析前，先利用 SPSS 進行資料遺漏值置換，置換方法為數列平均數。



第四章 研究結果與討論

研究結果分三部分呈現，包括研究樣本屬性，ACT 親職功能量表與親職效能量表描述性統計、ACT 親職功能量表信效度檢定，以及 ACT 分數與親職效能感之關係。

第一節 描述性統計

壹、樣本性質

本研究之樣本性質，乃是透過問卷蒐集後，以 SPSS 套裝軟體進行分析，透過描述統計的功能，得到如下之結果，家庭收入的平均雖為 3.85 (SD=1.21)，倘若換算為金額，則是將近七萬元，但呈現負偏態的狀況 (-0.717)，即有一大群家長的收入是高於此數字(表 3)。

教育程度的部分，若將小學-碩博分五個等級，小學/國中/高中/大專大學/碩博以上，分別為 1-5 分，則教育程度之平均為 3.9 分(SD=0.568)，即家長平均教育水準達大專程度，資料同樣呈現負偏態(-1.152)，也可以說是大部分的家長的教育水準是高於此線的。

表 3 受試者教育程度與家庭收入描述性統計

	全體 (n=1003)			
	<i>M</i>	<i>SD</i>	偏態	峰度
最高學歷	3.9	.568	-1.152	-.379
家庭收入	3.85	1.21	-.634	4.546

貳、ACT 描述性統計

本研究以 ACT 計畫的量表為基礎，參考 2018 年的 ACT 研究(Altafim et al., 2018)，以原量表的前二部分為研究工具。以下為回收樣本之描述性統計，ACT 親職功能量表為 likert 五點式量表，量表中原本有反向題，現已更改為正向敘述。

在 Altafim 等人(2018)的研究當中，ACT 親職功能量表經過統計，呈現出三因子的模型，分別為情緒與行為調節 (regulation)、溝通 (communication) 與正

向管教 (Positive discipline)，而在本研究當中則呈現雙因子 (後續篇章會有詳細說明)，觀察 Altafim 等人(2018)年的題目分配並與本研究做比較之後，暫定將本研究之雙因子命名為互動模式與情緒教育，雖然最初量表的單元被命名為親職概念 (about parenting)，以及關於家長行為 (about parent's behavior) (Porter& Howe, 2008)，但本研究認為，將之改名為互動模式與情緒教育，更貼合將 ACT 獨立成為親職功能評量工具的目的，故在命名上做了更動。

在回收的問卷當中，如表所示，受試者在第一部分(互動模式，IT)平均得分為 3.74(SD=.592)，呈現負偏態(-.470)，在所有問題當中，以第十題(當我的孩子表現不好時，我幾乎總是/我很少使用髒話)平均得分最高，為 4.63 分，推測此現象也代表了家長們能夠注意自己在孩子面前的用字遣詞。在有關體罰或嚴厲管教的題目當中(第八—打屁股/摑耳光/抓或打、第十一用髒話咒罵、十一、辱罵、指著名字罵)，平均得分均高於 4.1，顯示出絕大部分的填答家長都很少使用體罰或言語羞辱的方式來管教孩子，但是在第五題(孩子表現不好我會提高嗓音或大聲喊叫)，平均得分為 3.18，是扣除第一題之後得分最低的題目，顯示出部分家長在管教時或許仍會以大吼的方式表達事情的嚴重程度。得分最低的題目為第一題(當我的孩子表現不好時，我會立即/稍後採取措施)，有部分家長表示題意與選項不清，不明白是什麼樣的表現不好或採取什麼樣的措施，或許因故造成此題平均得分偏低，為 2.51。而家長們最低分的題目為第一題(當我的孩子表現不好，我會立即/稍後採取措施)，平均為 2.53 分，這題也是家長們最有疑問的一題，在紙本的問卷上有許多家長對此題的題意與選項感到困惑，例如家長們不明白何謂「表現不好」，有家長詢問是課業還是行為表現，同時也對選項感到不解，不明白「措施」的意思，而這一題也在因素分析當中因為負荷量小於 0.4 而被刪去，後續研究者需要針對此題重新做翻譯，或調整文字，以同時符合量表作者原意以及方便家長做填答。

第二部分(情緒教育, EMO)平均得分為 3.64 分(SD=0.592), 資料呈現負偏態(-.298), 在所有問題當中, 以第八題(當我的孩子表現得很好並且做好事時, 我會表揚他們。)為最高, 平均得分 4.39(SD=.884), 可以看出現在新世代的家長們已經能夠很習慣與自然的鼓勵孩子的正向行為。而最低分的則是第十題(我參與社區或學校的工作, 以預防或減少暴力), 平均得分為 2.37(SD=1.247), 有部分家長在紙本問卷上表示學校與社區並沒有類似的活動可以參加, 因此在這題選擇了較低分的選項, 此題因為信度不足, 在信度分析時即被研究者刪去。

第二部分其餘題目之平均得分皆高於 3, 顯示出家長們是有能力在孩子面前監控自身行為, 同時能夠管控自己的情緒, 作為孩子學習情緒處理的示範角色, 但是在第七題(我告訴我的孩子, 如果別人侮辱或打他們, 他們必須用暴力以外的方式回擊)的得分僅為 3.08(SD=1.58), 是此部分第二低分, 顯示出當孩子受到他人攻擊或侮辱時, 家長們的態度是比較沒有共識的, 有部分的家長認為應該「以牙還牙」, 也有部分的家長認為應該另尋方法, 和平的處理糾紛。

參、親職效能描述性統計

本研究親職效能的部分採用陳富美與陳楷仁(2009)所編製之量表, 在本次回收的樣本中, 受試者在量表的平均得分為 2.92(SD=0.537), 資料呈現負偏態(=-.069), 在所有題目當中, 有三題平均得分高於 3, 得分最高的題項為第二題(我相信我能導正子女得自社會的不當觀念。), 平均得分為 3.29(SD=0.601), 顯示出家長們對於自己是否有能力引導孩子建立正確的價值觀有充足的信心。第二、三名則是第一題「我相信我的管教方式有助於孩子的成長」, 以及第七題「我覺得自己在教養子女方面的能力不比別人差。」, 可以看出在本研究的家長們對於自己的教養能力是給予肯定態度的。在所有的題目當中, 僅有第十題「我覺得我有資格提供其他母親教養孩子的建議。」平均得分為 2.41, 其餘題目平均得分均高於 2.7, 顯示家長們雖然對於自己的教養能力有中等偏上之信心, 也認為自己不會比其他家長差, 但對於自己是否能夠成為他人榜樣, 或是否有資格給予他人教

養意見，是較為保守看待的。類似的現象也出現在劉百純和陳若琳（2010）的研究當中，在新手媽媽身上同樣出現肯定自己教養孩子的能力，但對於教養的信心卻呈現不足的現象。

表 4 各量表回應之描述性統計

	<i>M</i>	<i>SD</i>	偏態	峰度
互動模式				
(IT)1	2.53	1.173	.358	-.805
IT2	3.47	1.055	-.124	-.760
IT3	3.80	.980	-.460	-.379
IT4	3.25	1.09	-.030	-.856
IT5	3.18	1.19	.040	-1.04
IT6	3.84	1.16	-.741	-.386
IT7	4.07	.964	-.816	.003
IT8	4.15	1.04	-1.049	.232
IT9	4.04	1.06	-.931	.032
IT10	4.63	.765	-2.373	5.76
IT11	4.26	.898	-1.091	.535
互動模式				
情緒教育				
(EMO)1	3.74	.592	-.470	.185
EMO2	3.82	.910	-.506	-.433
EMO3	3.57	.957	-.321	-.512
EMO4	4.14	.957	-1.02	.548
EMO5	4.24	.962	-1.22	.820
EMO6	4.03	.934	-.798	.015
EMO7	3.39	1.12	-.337	-.662
EMO8	3.08	1.59	-.114	-1.56
EMO9	4.39	.884	-1.56	2.05
EMO10	3.43	1.31	-.410	-1.02

(續下頁)

EMO10	2.37	1.25	.565	-.736
情緒教育	3.65	.592	-.298	-.254
親職效能 (PE)1	3.20	.609	-.137	-.485
PE2	3.29	.601	-.225	-.599
PE3	3.06	.620	-.105	-.156
PE4	2.85	.696	-.021	-.448
PE5	2.82	.708	-.230	-.067
PE6	2.94	.736	-.401	.054
PE7	3.02	.690	-.119	-.591
PE8	2.76	.746	-.205	-.224
PE9	2.90	.740	-.278	-.195
PE10	2.41	.818	.099	-.492
親職效能	2.92	.537	-.069	-.216

註：IT=互動模式，EMO=情緒教育，PE=親職效能，前二者為 ACT 親職功能量表，後者為親職效能量表

第二節 ACT 親職功能量表信效度

壹、信度分析

在針對受試者回答各指標之現況，從極不同意至非常同意等，分別給與 1~5 點方式計分，使得分愈高者代表受試者同意該向度之傾向愈大，例如在第二題「當我心煩或承受壓力時...」1 分代表填答者越同意或容易找孩子麻煩，5 分則反之。平均得分越高的受試者也代表在態度上更加認同採用較為正向的方式教養孩子。在以本研究家長樣本進行分析後，各個分量表及向度之內部一致性信度係數值(Cronbach alpha)分別如表所示。

在第一部分，互動模式的部分，整體分量表的信度係數達到 0.79，符合文獻對於信度的標準，顯示受試者在作答時，能發揮相當不錯的作答一致性。在第二部分情緒教育則有若干題目出現信度係數較低的狀況，如第七題 EMO7(我告訴我的孩子，如果別人侮辱或打他們，他們必須用暴力以外的方式回擊)，以及第十題 EMO10(我參與社區或學校的工作，以預防或減少暴力)造成信度降低，EMO7 修正後項目總相關為 0.124，EMO10 修正後項目總相關為 0.177，將此二題做刪減後，情緒教育分量表之信度係數達到 0.79，符合量表所需的標準。而在第三部分親職效能的部分，整體信度達到 0.924，達到標準，也因此不做題目的刪改。

在完成三部分的信度分析後，以刪改過之量表(互動模式 11 題、情緒教育 8 題、親職效能 10 題)進行探索性因素分析。

表 5 各量表信度係數

量表名稱	Cronbach's α	<i>n</i>
ACT 互動模式	.790	11
ACT 情緒教育	.790	8
親職效能	.924	10

貳、ACT 親職功能量表驗證分析過程

本研究對「ACT 親職功能量表」之驗證過程主要採兩階段分析的流程進行，第一步驟先將全部的回收樣本隨機抽取 50%，並就全題項進行探索性因素分析(Exploratory factor analysis, EFA)，並依據文獻所指示之標準進行題目的刪改(Howard, 2016)。第二步驟則選取另一半的資料進行驗證性因素分析(confirmatory factor analysis, CFA)，依據 EFA 結果架構結構方程模式(Structural equation modeling, SEM)，並進行模型修訂，在原量表的背景理論支持之下進行題目的刪除，以期達到合適的模型適配度。

參、探索性因素分析

由於本研究須進行兩階段因素分析以驗證量表效度，因此先以 SPSS 隨機選擇檔案 50% 觀察值並切割成兩個檔案。隨機選擇其中之一後，依照前述信度分析放棄情緒教育第 7 與第 10 題，以親職行為 11 題與情緒教育 1-6、8-9 共計 8 題進行分析，萃取方式選擇主軸因子(principal axis factoring)，設定萃取特徵值(Eigenvalues) >1 之因子，依據陡坡圖(如下)得知此量表應為雙因子量表，符合原先的理論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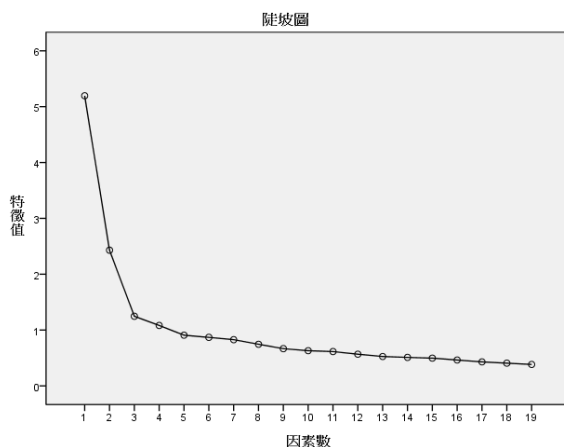


圖 1 因素分析陡坡圖

在確定因子數量後，重新進行SPSS過程，勾選KMO與Bartlett球形檢定，選擇主軸因子，轉軸部分假定因子之間有相關，選擇斜交轉軸中的Promax轉軸法(Kappa=4)的方式進行轉軸，選擇不顯示因素負荷量絕對值 <0.4 之題項，並依因素

負荷量排列，勾選完成之後進即獲得報表。

KMO的數值為.854，Bartlett球形檢定顯著如下表，顯示各項數據皆達到因素分析的標準，資料符合進行探索性因素分析的標準。

表 6 KMO與Bartlett檢定

Kaiser-Meyer-Olkin 取樣適切性量數。		.854
	近似卡方分配	2311.076
Bartlett 的球形檢定	<i>df</i>	171
	<i>p</i>	.000

得到以下的因子分布與負荷表。

表 7 ACT親職功能量表因素分析樣式矩陣

	因素一	因素二
IT1		
IT2		
IT3		.558
IT4		.656
IT5		.691
IT6		.573
IT7		.591
IT8		
IT9		.712
IT10	.547	
IT11	.540	
EMO1	.689	
EMO2		.433
EMO3	.570	
EMO4	.716	
EMO5	.808	
EMO6	.519	
EMO8	.703	
EMO9	.650	

註：IT=互動模式，EMO=情緒教育

由上表可知各因子皆有部分題項因素負荷量未達0.4(IT1、2、8)，或者與原先理論之構面不符，應予以刪除或改寫題目。依序刪除IT1、IT2、EMO2、IT8、IT10、

IT11，結果與因子負荷量如下表。

表 8 ACT親職功能量表因素分析結構矩陣

	因素一	因素二
IT3		.603
IT4		.648
IT5		.590
IT6		.662
IT7		.697
IT9		.679
EMO1	.705	
EMO3	.615	
EMO4	.681	
EMO5	.809	
EMO6	.587	
EMO8	.658	
EMO9	.597	

註：IT=互動模式，EMO=情緒教育

在刪除部分題項後，探索性因素分析之結果如上表，呈現雙因子模型，各題項負荷量皆大於0.4。

互動模式保留3、4、5、6、7、9題，情緒教育保留1、3、4、5、6、8、9等題項，共計13題。在確定探索性因素分析後，進入下一階段之驗證性因素分析(CFA)。

肆、驗證性因素分析

打開在上一步驟中餘下的資料切割檔案。由於 AMOS 系統不接受遺漏值，先利用 SPSS 將 IT1-IT11、EMO1-EMO10 進行遺漏值置換，置換方式為數列平均數，置換後題項名稱變更為 X_1(IT1-> IT1_1 ，EMO1->EMO1_1)

遺漏值處理完畢後，依照前述EFA結果架構模型，結果如下圖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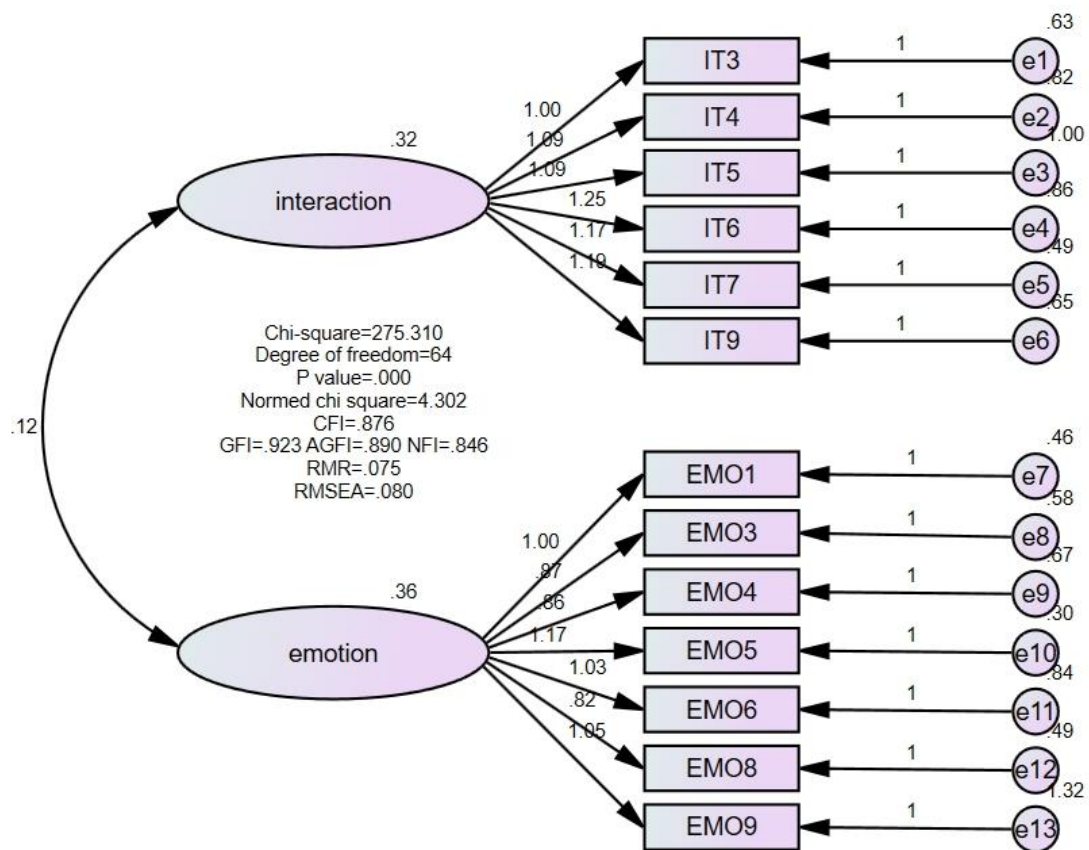


圖 2 ACT 驗證性因素分析，SEM 模型圖

由圖可知，各題項之負荷量皆大於.4，雖沒有達到.7 的好標準，但也落在可以接受的位置。以下接續說明各項適配度檢定：

1. 整題模型適配度

如下表所示，X² 值為 275.310，自由度為 64，P 值為.000，或許是受到樣本數量所影響，計算卡方值與自由度之比例，結果為 4.302，還在可接受之範圍內。就其他評鑑指標來看，若 RMSEA 之值介於.05-.08 即表示模型是合理適配的，而本研究模型之 RMSEA 為.08，以符合在合理適配範圍內，亦即本模型已達合理適配度。此外，本模型適配度指標(goodness of fit index, GFI)為.923，顯示模型與觀察資料間友好的適配程度，而適配度指標(Adjusted Goodness of Fit Index, AGFI)為.890，稍微未能達到.9 以上的標準，而就本模式適配度指標(Standardized Root Mean square residual, SRMR) 為.0662，未能達到<.05 之良好適配度，顯示

模型仍有改進空間。

2. 基本適配度檢定

本模型之標準化參數估計如下表所示，包含因素負荷量、個別變項信度指標，組合信度與平均變異抽取量。如資料所顯示，各變項測量模式的個別信度指標並不高，其值介於.23~.624 之間，且僅有 1 個指標高於 0.50 之標準，這顯示本問卷所設計的觀察變項仍隱含許多測量誤差。其次，兩部分的量表在組合信度的部分皆達 0.7 之標準，顯示潛在變項具有良好內部一致性組合信度，然而在平均變異萃取量則因為因子負荷量少有達到.7，因此僅達最低標準.36 之附近，未達.5 以上之標準，顯示各潛在變項所能解釋的變異量有偏低之虞。

表 9 觀察變項之個別信度指標及潛在變項的組合信度與平均變異抽取量

變項簡述	因素負荷量	個別變項信度指標	潛在變項組合信度	平均變異抽取量
互動模式			.769	.359
IT3 情緒化與孩子陷入爭吵	.58	.336		
IT4 嘮叨教訓孩子	.56	.314		
IT5 提高嗓門大聲吼	.52	.270		
IT6 衝突後耿耿於懷	.60	.360		
IT7 衝突後情緒化行為	.68	.462		
IT9 讓孩子感受到父母負面情緒	.64	.410		
情緒教育			.795	.362
EMO1 注意自己言行	.66	.436		
EMO3 教導孩子用語言解決衝突	.56	.314		
EMO4 管控孩子接收媒體暴力多寡	.53	.281		
EMO5 協助孩子認識並表達感受	.79	.624		
EMO6 示範平復憤怒情緒	.56	.314		
EMO8 鼓勵孩子正向行為	.58	.336		
EMO9 體罰之外的管教	.48	.230		

註：IT=親職行為，EMO=情緒教育

伍、ACT 親職功能量表信效度檢驗與刪改題目之討論

本研究發現，以台灣的家長為樣本，ACT 親職功能量表在經過適度的題目刪改之後，可以達到量表對於信度與效度的要求，修訂後之量表如表 17 所示，第一部分互動模式保留 3、4、5、6、7、9 題，刪去 1、2、8、10、11 等題目，情緒教育保留 1、3、4、5、6、8、9 等題項，刪去 2、7、10 等題目。雖然沒有盡善盡美，然而此雙因子模型已能符合大部分的模型適配度指標，也容納了最多的題項，在完成信效度研究後，ACT 親職方案在台灣的後續研究也能更好的比較方案的效果，甚至調整方案或問卷的內容。

本研究刪除題項之邏輯如下：1.題目在信度分析時呈現信度不足，或拉低整體信度的狀況（情緒教育第 7 與第 10 題）。2.題目在進行探索性因素時出現因子負荷量不足（互動模式 1、2、8 題，情緒教育第 2 題）或不符合原理論構面（互動模式第 10、11 題）。由於關於 ACT 親職功能量表之研究目前並不多，最相似的為 Altafim 等人於 2018 年在以巴西地區 204 名參與 ACT 方案的家長為樣本的研究，並在探索性因素分析的過程中刪去了情緒教育的 1、3、9 題以及親職行為的 7、9、10，刪除的原因為因子負荷量 $<.03$ 或者內容與該構面之其他題項不合，或許是篇幅緣故，該篇作者並沒有詳述所謂「不合」，或其背後的理論或想法。雖然在刪改題項之邏輯上與本研究相似，然而兩篇研究之結果仍略有不同之，詳細的對照請參閱下表。

表 10 因素分析後題目保留比較

本研究	Altafim et al.(2018)
互動模式	互動模式
IT1 表現不佳時，立即/稍後採取措施(刪除)	IT1 刪除
IT2 刪除	IT2 家長煩躁時是否會更加挑剔找麻煩
IT3 情緒化與孩子陷入爭吵	IT3 刪除
IT4 嘮叨教訓或簡短有力	IT4 嘮叨教訓或簡短有力
IT5 大聲喊叫或冷靜對話	IT5 大聲喊叫或冷靜對話
IT6 耿耿於懷或問題過去	IT6 耿耿於懷或問題過去
IT7 衝突後情緒化行為或恢復正常	IT7 衝突後情緒化行為或恢復正常
IT8 打屁股、甩巴掌 或 很少/從不(刪除)	IT8 打屁股、甩巴掌 或 很少/從不
IT9 讓孩子感受到父母負面情緒	IT9 讓孩子感受到父母負面情緒
IT10 刪除	IT10 經常使用或很少使用髒話
IT11 刪除	IT11 經常使用或很少辱罵
情緒教育	情緒教育
EMO1 注意自己言行	EMO1 注意自己言行
EMO2 刪除	EMO2 控制自己的憤怒
EMO3 教導孩子用語言解決衝突	EMO3 教導孩子用語言解決衝突
EMO4 管控孩子接收媒體暴力多寡	EMO4 管控孩子接收媒體暴力多寡
EMO5 協助孩子認識並表達感受	EMO5 協助孩子認識並表達感受
EMO6 示範平復憤怒情緒	EMO6 示範平復憤怒情緒
EMO7 我告訴我的孩子必須用暴力以外的方式回擊。(刪除)	EMO7 刪除
EMO8 鼓勵孩子正向行為	EMO8 鼓勵孩子正向行為
EMO9 體罰之外的管教	EMO9 刪除
EMO10 刪除	EMO10 參與社區工作，以預防或減少暴力

陸、ACT 親職功能量表刪改題目之原因討論

由於不符合統計標準，有些量表題目必須被刪除或檢討，由於本研究所使用之量表，在台灣已經經過 Brislin(1986)所建議的 Back-translation 法，及英翻中，再中翻英的過程(引自 Yu, Lee & Woo, 2004)。然而，在正式施測的過程當中有零星的回應例如「題目拗口」、「不明白題意」的狀況發生，而且發生在第一部份第一題，可能影響到家長後續填答的意願。由於已經過前述嚴謹的翻譯過程，故應可將拗口與提議的原因歸咎於量表的內容完整性，後續研究者可等待 ACT 更新使用量表、並經過翻譯後，參考本研究所遇到之困難，在不曲解量表原意的前提下，調整內容或者行文方式，以求更加符合台灣家長所使用之語言。

完成後可以重新利用相同過程，或不同的研究方法、檢驗程序檢視量表在台灣之適用程度。同時可考慮採用更加立意的取樣，主動的進入不同的區域施測，接觸不同樣貌的族群，取得不同的樣本。

依照統計研究的標準，研究者必須考慮放棄以下題目：互動模式 1、2、8、10、11，情緒教育 2、7、10 等題目。其中互動模式第一題的題目（當我的孩子表現不好時），以及量尺（我會不會立即採取行動），可能讓家長感到混淆，有若干家長在問卷上寫上自己的疑問，是課業還是行為問題？若回到原文，推測是行為問題，然而這個要素沒有被翻譯者注意到，可能讓家長難以回應。尺度的部分也是，立即採取行動，是採取怎樣的行動呢？同樣回到原文版本的量表，量表想知道的應該是家長會不會帶著情緒做出衝動性的管教，然而這只是研究者的猜測，可能令家長同樣難以回應，研究者推測上述二因乃是此題在探索性因素分析即無法達到因子負荷量標準的原因之一。互動模式第二題（當我心煩或承受壓力時，我會/不會比平常更加挑剔）同樣在探索性因素分析時因因子負荷量未達標準(.4)，因此剔除，然而過往文獻或先前研究皆無相關資訊，原因可能需要進一步地透過訪談或者觀察的方式了解。後續研究有必要針對上述題目在原意跟用詞方面進行進一步研究，讓中文量表能更精準地測得原先所想測的概念。

上述題目之外，第一部分其餘可能必須放棄的題目，概念上都很接近 ACT

的「不當管教」，例如言語羞辱或者體罰。如：第八題（當我的孩子表現不好時，我會打他/她的屁股、摑他/她的耳光、抓或打他/她.....大多數時候。/從不或很少。）第十題（當我的孩子表現不好時.....我幾乎總是使用髒話或咒罵。/我很少使用髒話。）第十一題（當我的孩子做了我不喜歡的事情時，我會辱罵他/她，說些刻薄的話，或者指他/她的名字罵.....大多數時候。/從不或很少。）

研究者推測或許是這三題都在正當-不當管教的光譜上，偏向不當管教的那一側，無法滿足雙因子模型或許是因為不當管教的題目可自成一因子，然而統計的結果並不支持這樣的想法，探索性因素分析難以支持這樣的假設，尤其是互動模式的第十一題（當我的孩子做了我不喜歡的事情時，我會辱罵他/她，說些刻薄的話，或者指他/她的名字罵，從不/很少）在 EFA 的過程當中很容易因為負荷量 $<.4$ 而被刪除掉，除非在最後才把 8、10、11 加入雙因子模型，並強制萃取三因子，才可勉強達到 $.4$ 的要求。若直接以 AMOS 進行驗證性因素分析也可以滿足模型，但是如此進行的話似乎也就失去了以探索性因素分析找尋潛在因子的意義。研究者反覆嘗試以探索性因素分析進行 3 因子甚至 4 因子模式，過程當中很容易出現因子數太多、因子內題目太少，或因子負荷量過低的狀況，推測最適配的仍是雙因子模式。

研究者推測，前面數題雖然也有幾題也隱約代表的不當管教的概念或者跟家長的情緒化、衝動行為有關，但都沒有到如 8、10、11 題敘述言語羞辱跟肢體暴力的程度，因此這三題會較難融入前述的雙因子（態度、行為）中，但若不考慮構面問題，以及將 ACT 親職功能量表的確需要納入體罰、嚴厲管教的測量，第 8 與第 10 題或許可以考慮以保留，以供方案所使用。

而第十一題之所以難以融入任一因子，研究者推測，是因為很多台灣地區的家長心目當中，罵小孩，或者對小孩說出刻薄的話，並不屬於體罰或者太過嚴厲的管教，而是一種正常的教養行為，可能與文化中的規訓，以及「罵你是為你好」的風氣有關。研究者認為，後續的方案使用者或研究者，可以考慮針對题目的敘

述有進一步修訂。

但就如余民寧(2006)在書中所言,探索性因素分析容易受到樣本大小、抽取方式以及題目數量影響,同時也沒辦法提供因果性的解釋,後續研究者或許可以以其他管道,反覆驗證 ACT 親職功能量表之效度。

而在情緒教育的部分,則有兩題在信度分析時便因為信度不足遭到刪去,沒有進入到因素分析的步驟,分別為第七(我告訴我的孩子,如果別人侮辱或打他們,他們必須用暴力以外的方式回擊。)與第十(我參與社區或學校的工作,以預防或減少暴力)。第七題出現信度不足之原因,研究者推測,乃是因為雖然近年霸凌事件頻傳,也有不少心理師、學校老師開始在這方面辦活動、演講,但是家長們得到的協助其實還是不夠的,多半也不曉得怎麼處理的,加上霸凌議題本就複雜難解,雖然孩子們年紀尚淺,但家長對於霸凌的擔心以及教養的知能可能尚不足以使他們可以「要求」孩子不要用暴力的方式回應,因此在分數的散布上顯得混亂,導致信度降低。第十題的部分,有不少家長在紙本問卷上註明,學校或社區並沒有類似的活動可以參與,因此選擇低分的選項做回答。由這個現象做延伸,研究者推測原因有數,其一為台灣地區仍未覺察到社區、家庭內潛藏的家庭暴力或者不當管教,或許是亞洲文化的「不打不成器」所造成,家長們也不覺得自己有需要參加類似的活動,需求疲弱之下便沒有相對應的供給;第二,或許社區民眾與家長逐漸發現到家暴或不當管教存在,且需要被注意的事實,但是沒有相關的活動,或者學校與社區並不是承擔、負責此類活動的據點。第三,承前述,類似的活動並不是給普通人參加,而是由其他的外部單位(例如市區社福或社工)所承辦,提供給被規定強制參加的家長群參加,例如法院所規定的強制處遇課程。回顧台灣地區家暴預防或處遇的文獻,陳秀峯(2010)發現到6成民眾認為政府目前的家暴防治業務不足,同時有5成民眾認為心理諮商以及社工介入是有幫助的,可以看出人民對於民間所提供的服務的確有需求的存在,同時也期待能獲得幫助。游美貴(2014)在整合2007-2011年的家暴處遇方案後提出實務

建議，建議相關工作者可以推廣更多在地的、預防性的方案。ACT 方案不僅可以適時地填補上目前的空洞，透過與社政單位合作，可以提供給強制處遇的個案，一方面也可考慮與更多種類的外部單位合作，推廣家暴預防以及正向管教。

而第二題（當孩子難管教時，我會控制我的憤怒情緒。）則是在探索性因素分析的過程中，因為因子負荷量不足($<.4$)，因此選擇刪除。思索其原因，研究者猜測，家長或許會將控制與壓抑做等號，然而原題項的意思可能只是希望了解家長是否會因憤怒而有衝動甚至暴力發生，在後續的使用上若可以將控制改為「處理」、「調節」等詞彙，或許能取得更一致的效果，然而這也僅止於是研究者的猜測，進一步的原因或許需要以質性訪談的方式來了解家長看到题目的想法。

前述原因為本研究之研究者推估各題項在數據上表現不佳之可能原因，然而實務使用上是否需要且能夠放棄上述題項，則有待方案帶領者與後續研究者進一步討論與分析。

第三節 ACT 親職分數與親職效能感的關係

透過迴歸分析，可以得知ACT分數與親職效能感之間的迴歸模型顯著，具有預測能力，(F=75.698, p<.0001)，調整過後的R²為.166，代表可解釋16.6%之資料。

表 11 ACT親職分數與親職效能感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模式摘要

模式	調過後的 R ²	估計的標準誤
1	.166	.87743

表 12 CT親職分數與親職效能感單因子變異數

模式		SS	df	MS	F
1	迴歸	18.212	1	18.212	75.698***
	殘差	90.221	375	.241	
	總數	108.434	376		

***=p<.01

**=p<.05

表 13 ACT親職分數與親職效能感迴歸係數表

模式	標準化係數		t
	β分配		
1	(常數)		21.203
	Efficacy	.410	8.700***

***=p.01

**=p<.05

在根據資料結果顯示，ACT 親職分數與親職效能感之間有顯著的線性關係，代表 ACT 分數對於親職效能的分數的確有正向的預測能力，但 R square 的數值僅有.166。在變項的關係上，本研究與國內外過往研究有一致的結果，即好的親職行為背後會有好的親職效能感，回顧過往國內外的研究，Coleman & Karraker (1997)的文獻便指出親職效能是正向親職行為的強力預測因子，Murdock(2013)也在一份樣本由 82 位父母親的研究當中發現到，父母親的親職效能感與正向管教之間有正相關，國內陳富美 (2005) 也在研究當中發現到，親職效能、教養行為

與孩子的生活適應三者之間有連動的關係，並且當孩子的生活適應提升，父母親的親職效能感也會連帶提升，進一步帶動親職行為的進步。

而解釋量偏低的部分，或許也進一步證實了其他研究者所認為的，親職效能雖然是提升親職能力的必要條件，卻不是充分的條件，如 Hess 等人(2004)的研究當中，該研究發現到單獨親職效能或親職知識沒有辦法顯著預測親職能力，只有將親職知識作為調節變項時，兩者的關係才會顯著，換言之，只有在家長有充足的教養知識的時候，親職效能才會與親職能力有顯著的相關。

另外在蒐集更多文獻後，研究者發現，家長的親職能力與效能感，除了個體本身的因素之外，還跟許多因子有關連，受婚姻滿意度、孩子本身的教養難易度、孩子的發展、家長的社會支持網路等等狀況所影響(林詩韻，2009； Glatz & Buchanan, 2015)。雖然樣本的年紀有所落差，但 Glatz & Buchanan(2015)在以青春期的家長為樣本的研究也發現到，孩子的生理改變幅度、父母對孩子的期待，以及親子溝通品質都會影響到家長的親職效能，Giallo 等人(2011)針對 2-5 歲自閉症兒童的母親研究也指出，家長的親職效能也會因養育孩子的疲勞與困難而被拉低，或許本研究之親職效能感除了受到親職行為(ACT 分數)的影響之外，也許父母們也會被上述因子所影響，並不單單只受自己的行為所影響，因此有解釋力偏低的現象。

第五章 研究結論與建議

本章分兩節，第一節說明研究結論，第二節為研究限制與建議，以下說明。

第一節 研究結論

本研究於台北地區與部分外縣市地區的學校、幼兒園，共計收集一千多份之有效回應，參考先前研究的量表修訂模式，將 ACT 親職功能量表做了進一步的修正，使 ACT 親職功能量表在使用上能更具理論依據。在過程中也同時得出親職功能的行使與效能感的關係，以下分列本研究所得知研究結論。

壹、ACT 親職功能量表修訂過程：

經本研究分析，ACT 親職功能量表經刪減部分題目後，在保留大部分題項的狀況下可以達到心理計量的標準，獨立成為測量親職功能的量表，也讓 ACT 方案的成效測量更有理論基礎與說服力，同時能夠作為進一步修改、使方案更加進步的依據。

貳、ACT 親職分數與親職效能感：

經本研究分析，ACT 親職分數與親職效能感呈線性關係，同時關係達到顯著，兩者能夠相互預測，在 ACT 親職功能量表得分越高的家長，親職效能感也會越強，即當家長使用更少的負向管教時，對於自身的親職效能感會有更高的評價。

第二節 研究限制與建議

壹、研究限制

一、樣本誤差

在本研究所回收的問卷填答者當中，社經地位呈現負偏態，可能僅取得中高社經地位之家長資料，未來相關研究可以納入更多的題目以測量社經地位，或者改換問卷收放方式與地點。

在本次研究的過程中，研究者也發現到利用網路社團的困難度，其中一個原因為社團管理員多半不同意讓研究者在社團進行問卷連結的發布，第二個原因則是，即便加了贈品，也很難吸引到家長們填寫，相較於以大學生為研究對象的踴躍，家長們填寫網路問卷的意願幾乎降至冰點。當然，也需要將問卷的曝光程度納入考量，由於社團規則限制以及貼文數量，或許問卷鮮少在家長們的手機上出現，可能造成樣本有誤差。

紙本問卷則因為是商請學校協助發放，填答率高出網路甚多，可能是因為由老師發放，會多了一絲重要感，來自於學校的東西總是比較受到重視。這樣一來，倘若校內的家長同質性很高，便容易出現資料的偏態，由於時間與經費限制，研究者沒有能力商請更多不同的學校協助發放，如此進行的方式可能也造成了潛在的誤差，後續研究者可考慮以更有效率的方式接觸各地學校或幼兒園，商請協助。

由於樣本數量懸殊，以及在資料時輸入時已做混合，因此未在研究中比較網路問卷回答與紙本問卷回答的差異，後續研究者可根據這點做出比較。

二、ACT 親職方案量表

本研究雖經過嚴謹的翻譯流程，然而有部分家長認為題意不清，或者用語不符合使用，以至於家長難以填或填答意願下降的狀況，後續研究者可考慮在新版 ACT 親職功能量表出版後，重新在台灣邀請使用雙語言，且為相關背景之有關人員，依循前人建議進行量表翻譯，以求能夠同時貼近台灣地區家長用語，又能

兼顧設計者原意。又，由於本量表主要功能為方案施測，題目的刪改除了考慮統計與心理計量之數據外，或許也可將專業人士之意見納入參考，兼顧理論與實務上的使用。

同時，由於統計結果與前人研究有所出入，較難以延續前人的命名方法，加上原為方案的檢核量表，難比照普通量表進行更精細的因子命名。

貳、研究建議

一、多元研究方式

後續研究者可考慮以質性訪談、焦點團體的方式，諮詢 ACT 親職功能量表的受眾，以求在保留題意的狀況下，讓題目的用語能夠更貼近使用者的生活，降低題目本身的誤差，不僅能夠讓測驗的品質上升，也能讓量表在方案效果的測量上更容易解讀與判別。也可以回過頭思考，國外量表在台灣地區、亞洲地區的適用性，並蒐集家長與研究者的意見與觀察，以期能夠做為日後重新建立量表、甚至亞洲地區 ACT 親職功能量表的研究基礎。

親職效能感在 2000 年後研究逐漸發展，除了量表建構之外，也有許多研究人員、學者、碩博研究生開始注意到親職效能感的重要性，但目前大部分的研究仍只將親職效能視作研究工具，期許未來研究者能在概念上能有更本土化的見解，同時也期待能看到更多關於親職效能與相關因子，例如與親職知識、親職期待的關係，或者更加細緻地去討論性別上對於親職效能的認知，又或者是能夠針對親職效能作為中介因子的角色能有更多的研究。除此之外，也可考慮將 ACT 親職功能量表與更多親職相關，如情緒教育、教養行為、親職壓力等變項作比較，探索更多相關或差異性。

二、重新探究台灣對「不當管教」的態度

就不當管教而言，研究者認為有必要針對「不當管教、體罰」重新進行概念上的調查，以焦點團體的方式了解現在年輕一代的家長（孩子與本研究相同，3-8 歲）對於上述兩概念的想法是什麼？以家長的角度而言，如何看待自己的管教

方式？對於體罰的見解與看法是什麼？為什麼體罰，以及體罰會否影響到自己身為家長、父母的評價。

參、實務應用建議

一、量表應用範圍

而以測量、量表角度觀之，ACT 親職功能量表作為一個綜合性、簡短的教養行為與態度量表，在實務上有很大的使用空間，量表長度短、題目簡潔明快、問到重點教養行為，讓 ACT 親職功能量表可以使用在更加非自願或者低意願的實務與研究場域，例如家暴相對人、校方觀察的高風險家庭，讓社工、心理師或其他心理輔導相關人員快速的收集家長的教養行為資料，具體的了解家庭的狀況。

二、多元文化發展

同時，由於已有英文、西文與中文的研究背景，建議未來研究者配合台灣社會的趨勢，以台灣越來越多的新移民(越南、泰國、印尼與菲律賓)為對象，一方面將方案推廣至新移民族群，協助該族群發展親職能力、建立社會支持系統、連結在地關懷。二方面能將量表轉譯為東南亞各國之語言，讓不論是研究或方案推行，都能有更大的使用範圍，同時也讓研究的多元文化程度進一步提升。

三、方案的推廣與未來

雖然 ACT 方案在國外已經相當成熟，在台灣也逐漸開始具有相當的規模，每年北部都會有相關的方案與活動，但目前仍是以大學為根據地，向外擴展至社區。研究者認為，隨著心理治療以及精神衛生逐步透過社區單位(諮商所、治療所、精神科診所)在社區扎根，ACT 方案也可以開始與這類型的單位合辦活動、共同推廣方案，開設課程，推廣非暴力以及正向的管教方式。除了與社福單位或來自法院的強制參加成員之外，也可以試著吸引廣義上普通、有著一般性困擾，或者想要提升自身親職知識的家長們，擴大 ACT 的保護傘。

四、生理男性與女性之家庭角色差異

在本研究所回收的問卷填答者當中，仍有男女比例不平均的狀況，女性(母

親)明顯比男性(父親)多許多，這顯示許多事情，其一，目前台灣社會教養的主要責任與角色仍然由母親承擔，在雙薪社會的狀況下，台灣地區的女性需要承受相當可觀之壓力，其二，父親可能尚未接受，或者仍沒有意識到自己需要且能夠成為主要照顧者之一。後續研究者可以更加著墨在協助男性建立、鞏固、接受父親角色上，並以質性的方式了解男性遇到的困難，女性部分則可以著墨在提供女性如何看待母親以外的自身角色與生涯中遇到的困境。透過研究的推進，也協助方案帶領者發展適切的內容，或能讓心理專業人員更能有所參考。



參考文獻

- 余民寧 (2006)。潛在變項模式：SIMPLIS 的應用。臺北市：高等教育。
- 余民寧、陳柏霖、湯雅芬 (2012)。大學生心理資本量表編製及其相關因素之研究。教育研究與發展期刊, 8(4), 19-52.
- 李敦仁、余民寧 (2005)。社經地位，手足數目，家庭教育資源與教育成就結構關係模式之驗證：以 TEPS 資料庫資料為例。臺灣教育社會學研究, 5(2), 1-47.
- 阮菲 (2019)。多元時代的挑戰—安康平宅社區家長參與 ACT 親職教育方案之經驗。國立政治大學輔導與諮商碩士學位學程碩士論文。
- 林詩韻 (2009)。家庭中心實務感知與親職效能感之相關性探究：以臺北市接受早期療育服務之主要照顧者為例。臺灣大學社會工作學研究所學位論文。
- 林項爵 (2010)。父母教養型態，教師管教方式與國小高年級學生霸凌行為之相關探討。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系教育創新與評鑑碩士班學位論文。
- 周玉慧、吳齊殷 (2001)。教養方式，親子互動與青少年行為：親子知覺的相對重要性。人文及社會科學集刊, 13(4), 439-476.
- 吳瓊洳、蔡明昌 (2015)。新住民母親親職效能感，配偶及公婆共親職與學齡子女生活適應關係之研究。嘉大教育研究學刊, (35), 1-34.
- 洪秀梅 (2007)。台南縣國小高年級學童父母管教方式，情緒覺察能力，自我概念對人際關係之影響。台南應用科技大學生活應用科學研究所學位論文, 1-165.
- 楊賀凱 (2009)。父母社經地位對父母管教價值與方式的影響—檢證 Kohn 的理論在臺東國中父母之適用性。臺北市立教育大學學報：教育類。
- 徐畢卿、羅文倬、龍佛衛 (1999)。雙親教養態度量表中文版之信效度研究。護理研究, 7(5), 479-489.
- 陳富美 (2005)。親子在教養行為上的認知差異：預測子女教養知覺的因素探討。中華心理衛生學刊, 20(1), 1-30.
- 陳楷仁、陳富美 (2009)。父母知覺子女表現、子女親職回應行為與親職效能感之關係研究。「家庭生活教育方案跨文化經驗分享與對談」國際研討會。輔仁大學民生學院

兒童與家庭學系。

陳秀峯(2010)。台灣家庭暴力防治之現狀與未來—從被害人保護及加害人處遇角度觀察。

亞洲家庭暴力與性侵害期刊, 6(1), 187-210。

黃蕙靜(2016)。ACT Raising Safe Kids 親職教育方案於臺灣家庭的應用--探討親職壓力與兒童行為問題的關聯與改善

傅如馨 (2017) 含攝文化的兒少虐待預防與親職教育：以美國 ACT Raising Safe Kids 親職教育方案的文化調適為例。本土諮商心理學學刊 9(3), 1-24。

劉百純、陳若琳 (2010)。新手媽媽的配偶支持，親職效能與親職壓力之相關研究。幼兒教育, (297), 22-40.

劉淑媛 (2004)。父母教養方式與青少年行為困擾之調查與訪談研究。成功大學教育研究所學位論文。

游美貴 (2014)。臺灣家庭暴力防治服務方案的實施與轉變之探討。臺大社會工作學刊, (29), 53-96。

鍾芬芳、劉雪娥 (2015)。初為人母者於產後坐月子期間之親子互動品質及親職能力知覺的變化趨勢。助產雜誌, (57), 27-38.

譚子文、董旭英 (2010)。自我概念與父母教養方式對臺灣都會區高中生偏差行為之影響。教育科學研究期刊, 55(3), 203-233.

謝曼盈 (2020)。中文阿拉巴馬親職問卷簡式版之信度與效度研究。輔導與諮商學報, 42(1), 55-81。

Altafim, E. R. P., McCoy, D. C., & Linhares, M. B. M. (2018). Relations between Parental practices, socioeconomic status, and child behavior in Brazil. *Children and Youth Services Review, 89*, 93-102.

Altafim, E. R. P., Pedro, M. E. A., & Linhares, M. B. M. (2016). Effectiveness of ACT Raising Safe Kids Parental Program in a developing country. *Children and youth services review, 70*, 315-323.

Anton, M. T., Jones, D. J., & Youngstrom, E. A. (2015). Socioeconomic status, Parental, and externalizing problems in African American single-mother homes: A person-oriented

- approach. *Journal of Family Psychology*, 29(3), 405.
- Ardelt, M., & Eccles, J. S. (2001). Effects of mothers' Parental efficacy beliefs and promotive Parental strategies on inner-city youth. *Journal of Family issues*, 22(8), 944-972.
- Bandura, A. (1977). Self-efficacy: Toward a unifying theory of behavioral change. *Psychological review*, 84(2), 191.
- Baumrind, D. (1971). Current Patterns of Parental authority. *Developmental psychology*, 4(1p2), 1.
- Bagozzi, R. P., & Yi, Y. (1988). On the evaluation of structural equation models. *Journal of the academy of marketing science*, 16(1), 74-94.
- Bloomfield, L., & Kendall, S. (2012). Parenting self-efficacy, parenting stress and child behaviour before and after a parenting programme. *Primary health care research & development*, 13(4), 364-372.
- Burkhart, K. M., Knox, M., & Brockmyer, J. (2013). Pilot evaluation of the ACT raising safe kids program on children's bullying behavior. *Journal of child and family studies*, 22(7), 942-951.
- Brislin, R. W., & Freimanis, C. (2001). Back-translation. *An Encyclopaedia of Translation: Chinese-English, English-Chinese*, 22.
- Bryanton, J., Gagnon, A. J., Johnston, C., & Hatem, M. (2008). Predictors of women's perceptions of the childbirth experience. *Journal of Obstetric, Gynecologic, & Neonatal Nursing*, 37(1), 24-34.
- Cabrera-Nguyen, P. (2010). Author guidelines for reporting scale development and validation results in the Journal of the Society for Social Work and Research. *Journal of the Society for Social Work and Research*, 1(2), 99-103.
- Coleman, P. K., & Karraker, K. H. (2000). Parental self-efficacy among mothers of school-age children: Conceptualization, measurement, and correlates. *Family Relations*, 49(1), 13-24.
- Costello, A. B., & Osborne, J. W. (2005). Best practices in exploratory factor analysis: Four recommendations for getting the most from your analysis. *Practical assessment, research*

& evaluation, 10(7), 1-9.

- Davis-Kean, P. E. (2005). The influence of parent education and family income on child achievement: the indirect role of Parental expectations and the home environment. *Journal of family psychology, 19*(2), 294.
- Deater-Deckard, K., Dodge, K. A., Bates, J. E., & Pettit, G. S. (1996). Physical discipline among African American and European American mothers: Links to children's externalizing behaviors. *Developmental Psychology, 32*(6), 1065.
- de Montigny, F., & Lacharité, C. (2005). Perceived Parental efficacy: Concept analysis. *Journal of advanced nursing, 49*(4), 387-396.
- Enders, C. K., & Bandalos, D. L. (2001). The relative performance of full information maximum likelihood estimation for missing data in structural equation models. *Structural equation modeling, 8*(3), 430-457.
- Fan, X., Thompson, B., & Wang, L. (1999). Effects of sample size, estimation methods, and model specification on structural equation modeling fit indexes. *Structural Equation Modeling: A Multidisciplinary Journal, 6*(1), 56-83.
- Glatz, T., & Buchanan, C. M. (2015). Change and predictors of change in Parental self-efficacy from early to middle adolescence. *Developmental psychology, 51*(10), 1367.
- Haslam, D. M., Parkenham, K. I., & Smith, A. (2006). Social support and postpartum depressive symptomatology: The mediating role of maternal self-efficacy. *Infant mental health journal, 27*(3), 276-291.
- Hess, C., & Teti, D. Hussey-Gardner.(2004). Self-Efficacy and Parental of high-risk infants: The moderating role of parent knowledge of infant development. *Applied Developmental Psychology, 25*, 423-437.
- Hoff, E., Laursen, B., Tardif, T., & Bornstein, M. (2002). Socioeconomic status and Parental. *Handbook of Parental Volume 2: Biology and ecology of Parental, 8*(2), 231-52.
- Howard, M. C. (2016). A review of exploratory factor analysis decisions and overview of

- current practices: What we are doing and how can we improve ? .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Human-Computer Interaction*, 32(1), 51-62.
- Howe, T. R., Knox, M., Altafim, E. R. P., Linhares, M. B. M., Nishizawa, N., Fu, T. J., ... & Pereira, A. I. (2017). International child abuse prevention: insights from ACT Raising Safe Kids. *Child and Adolescent Mental Health*, 22(4), 194-200.
- Izzo, C., Weiss, L., Shanahan, T., & Rodriguez-Brown, F. (2000). Parental self-efficacy and social support as predictors of Parental practices and children's socioemotional adjustment in Mexican immigrant families. *Journal of Prevention & Intervention in the Community*, 20(1-2), 197-213.
- Jones, T. L., & Prinz, R. J. (2005). Potential roles of Parental self-efficacy in parent and child adjustment: A review. *Clinical psychology review*, 25(3), 341-363.
- Jonyniene, J., Kern, R. M., & Gfroerer, K. P. (2015). Efficacy of Lithuanian Systematic Training for Effective Parenting (STEP) on parenting style and perception of child behavior. *The Family Journal*, 23(4), 392-406.
- Kaiser, H. F. (1958). The varimax criterion for analytic rotation in factor analysis. *Psychometrika*, 23(3), 187-200.
- Knox, M. S., Burkhart, K., & Hunter, K. E. (2011). ACT against violence parents raising safe kids program: Effects on maltreatment-related Parental behaviors and beliefs. *Journal of Family Issues*, 32(1), 55-74.
- Knox, M., & Burkhart, K. (2014). A multi-site study of the ACT Raising Safe Kids program: predictors of outcomes and attrition. *Children and Youth Services Review*, 39, 20-24.
- Knox, M., Burkhart, K., & Cromly, A. (2013). Supporting positive Parental in community health centers: The ACT Raising Safe Kids Program. *Journal of Community Psychology*, 41(4), 395-407.
- Knox, M., Burkhart, K., & Howe, T. (2011). Effects of the ACT Raising Safe Kids Parental program on children's externalizing problems. *Family Relations*, 60(4), 491-503.

- Kohlhoff, J., & Barnett, B. (2013). Parental self-efficacy: Links with maternal depression, infant behaviour and adult attachment. *Early human development*, 89(4), 249-256.
- Leahy-Warren, P., McCarthy, G., & Corcoran, P. (2012). First-time mothers: social support, maternal Parental self-efficacy and postnatal depression. *Journal of clinical nursing*, 21(3-4), 388-397.
- Leijten, P., Raaijmakers, M. A., de Castro, B. O., & Matthys, W. (2013). Does socioeconomic status matter? A meta-analysis on parent training effectiveness for disruptive child behavior. *Journal of Clinical Child & Adolescent Psychology*, 42(3), 384-392.
- Luster, T., & Kain, E. L. (1987). The relation between family context and perceptions of Parental efficacy. *Early Child Development and Care*, 29(3), 301-311.
- McDonald, S., Kehler, H., Bayrampour, H., Fraser-Lee, N., & Tough, S. (2016). Risk and protective factors in early child development: Results from the All Our Babies (AOB) pregnancy cohort. *Research in developmental disabilities*, 58, 20-30.
- McKee, L., Roland, E., Coffelt, N., Olson, A. L., Forehand, R., Massari, C., ... & Zens, M. S. (2007). Harsh discipline and child problem behaviors: The roles of positive Parental and gender. *Journal of Family Violence*, 22(4), 187-196.
- Mistry, R. S., Biesanz, J. C., Chien, N., Howes, C., & Benner, A. D. (2008). Socioeconomic status, parental investments, and the cognitive and behavioral outcomes of low-income children from immigrant and native households. *Early Childhood Research Quarterly*, 23(2), 193-212.
- Norman, R. E., Byambaa, M., De, R., Butchart, A., Scott, J., & Vos, T. (2012). The long-term health consequences of child physical abuse, emotional abuse, and neglect: a systematic review and meta-analysis. *PLoS medicine*, 9(11), e1001349.
- Parker, G., Tupling, H., & Brown, L. B. (1979). A Parental bonding instrument. *British journal of medical psychology*, 52(1), 1-10.
- Pedro, M. E. A., Altafim, E. R. P., & Linhares, M. B. M. (2017). ACT Raising Safe Kids Program to promote positive maternal Parental practices in different socioeconomic contexts. *Psychosocial Intervention*, 26(2), 63-72.

- Perrone, D., Sullivan, C. J., Pratt, T. C., & Margaryan, S. (2004). Parental efficacy, self-control, and delinquency: A test of a general theory of crime on a nationally representative sample of youth.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Offender Therapy and Comparative Criminology*, 48(3), 298-312.
- Porter, B., & Howe, T. (2008). Pilot evaluation of the "ACT Parents raising safe kids" violence prevention program. *Journal of Child & Adolescent Trauma*, 1(3), 193-206.
- Portwood, S. G., Lambert, R. G., Abrams, L. P., & Nelson, E. B. (2011). An evaluation of the adults and children together (ACT) against violence Parents raising safe kids program. *The journal of primary prevention*, 32(3-4), 147.
- Russa, M. B., Rodriguez, C. M., & Silvia, P. J. (2014). Frustration influences impact of history and disciplinary attitudes on physical discipline decision making. *Aggressive behavior*, 40(1), 1-11.
- Sanders, M. R., & Woolley, M. L. (2005).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maternal self-efficacy and Parental practices: Implications for Parents training. *Child: care, health and development*, 31(1), 65-73.
- Sevigny, P. R., & Loutzenhiser, L. (2010). Predictors of Parental self-efficacy in mothers and fathers of toddlers. *Child: care, health and development*, 36(2), 179-189.
- Shim, S. Y., & Lim, S. A. (2019). Paternal self-efficacy, fathering, and children's behavioral problems in Korea. *Journal of Child and Family Studies*, 28(3), 851-859.
- Shonkoff, J. P., Garner, A. S., Siegel, B. S., Dobbins, M. I., Earls, M. F., McGuinn, L., ... & Committee on Early Childhood, Adoption, and Dependent Care. (2012). The lifelong effects of early childhood adversity and toxic stress. *Pediatrics*, 129(1), e232-e246.
- Shorey, S., Chan, S. W. C., Chong, Y. S., & He, H. G. (2014). Maternal Parental self-efficacy in newborn care and social support needs in Singapore: a correlational study. *Journal of clinical nursing*, 23(15-16), 2272-2283.
- Shumow, L., & Lomax, R. (2002). Parental efficacy: Predictor of Parental behavior and

- adolescent outcomes. *Parental: Science and practice*, 2(2), 127-150.
- Sofronoff, K., & Farbotko, M. (2002). The effectiveness of Parents management training to increase self-efficacy in Parents of children with Asperger syndrome. *Autism*, 6(3), 271-286.
- Weymouth, L. A., & Howe, T. R. (2011). A multi-site evaluation of Parents raising safe kids violence prevention program. *Children and Youth Services Review*, 33(10), 1960-1967.
- Whittaker, K. A., & Cowley, S. (2012). A survey of parental self-efficacy experiences: maximising potential through health visiting and universal parenting support. *Journal of Clinical Nursing*, 21(21-22), 3276-3286.
- Wright, J. P., & Cullen, F. T. (2001). Parental efficacy and delinquent behavior: Do control and support matter ? . *Criminology*, 39(3), 677-706.
- Yaman, A., Mesman, J., Van Ijzendoorn, M. H., & Bakermans-Kranenburg, M. J. (2010). Perceived family stress, Parental efficacy, and child externalizing behaviors in second-generation immigrant mothers. *Social psychiatry and psychiatric epidemiology*, 45(4), 505-512.
- Yong, A. G., & Pearce, S. (2013). A beginner's guide to factor analysis: Focusing on exploratory factor analysis. *Tutorials in quantitative methods for psychology*, 9(2), 79-94.
- Yu, D. S., Lee, D. T., & Woo, J. (2004). Issues and challenges of instrument translation. *Western journal of nursing research*, 26(3), 307-320.

附錄一：研究參與知情同意書

親愛的家長您好：

照顧孩子的路途上，您辛苦了！

我是國立政治大學輔導與諮商碩士學位學程的研究生，鄧運合。首先，非常感謝您願意撥空閱讀這封信，我目前正在進行一份與家長們養育 3-8 歲孩童之經驗有關的研究，希望能邀請家中主要照顧孩子的人填寫問卷，以便更了解家長們在照顧孩子時的經驗與感受。您所提供的資料對於親職教養的研究有很大的幫助，透過了解您在教養孩子的經驗，讓我們未來在設計或從事親職教育方案時，能夠更加貼近家長們的需要，同時提供更加適合的內容，讓我們在未來能幫助更多的家長與孩子。

我們一定會遵守研究倫理的原則，為您的資料作嚴謹的保密，請您放心填寫。

感謝您的參與。

敬祝 健康 順心

國立政治大學輔導與諮商碩士學位學程

指導教授：傅如馨 教授

研究生：鄧運合

如果您對問卷當中有任何疑問，或是對論文結果感興趣，請不吝聯絡研究者
鄧運合 106172003@g.nccu.edu.tw

附錄二：基本資料表

請告訴我們一些關於您及您家人的資訊，讓我們瞭解您參與研究的情況。

您的年齡是？_____

您的性別是？

男 女

您的職業為何？

文教機關 軍警相關 衛生保健業

商業經營管理 服務業 政府機關

家庭管理 資訊業 其他_____

您已經完成的最高教育等級/級別是？

小學 大學學歷

初中 研究生學歷

高中/普通教育發展證書 未完成任何學歷

是否有伴侶(配偶)與您共同撫養孩子？(是/否) _____

承上題，他/她是否有固定收入？(是/否) _____

請問您的家庭整體來說，平均每個月的稅前收入差不多有多少？

30,000元以下 介於 31,000元 和50,000元 之間

介於 51,000元 和70,000元 之間 介於 71,000元 和90,000元 之間 超過91,000元

目前，有多少個孩子與您一起居住？_____

他們的年齡分別是多少歲？_____

為了此次評估，請在您的孩子中選擇一位年齡介於 3 到 8 歲的孩子，稍後您會回答有關他/她的評估問題。

該位孩子的年齡為多少歲？_____ 該位孩子的性別是？_____

您與該孩子的關係？

父母 祖父母 其他親屬（例如阿姨，叔叔） 收養人 繼父母 其他：_____

附錄三：ACT 親職功能量表

第一部分						
說明：對於每項，請圈選最能描述您在過去的 2 個月間，您與孩子的互動方式。 數字 1 和 2 表明您的行為更接近左邊的表述，數字 3 表明您的行為介於左邊的表述和右邊的表述之間， 數字 4 和 5 表明您的行為更接近右邊的表述。						
1. 當我的孩子表現不好時.....						
我會立即採取一些措施。	1	2	3	4	5	我稍後才會採取一些措施。
2. 當我心煩或承受壓力時.....						
我會挑剔並找孩子的麻煩	1	2	3	4	5	我不會比平常更加挑剔
3. 當我的孩子表現不好時.....						
我通常會與孩子陷入長時間的爭吵	1	2	3	4	5	我不會與孩子陷入爭吵
4. 當我的孩子表現不好時.....						
我會撈撈叨叨教訓我的孩子一通	1	2	3	4	5	我會使我們之間的談話簡短有力
5. 當我的孩子表現不好時.....						
我會提高我的嗓音或者大聲叫喊	1	2	3	4	5	我會冷靜地與我的孩子進行交談
6. 當我與我的孩子之間產生問題後.....						
我經常會耿耿於懷	1	2	3	4	5	事情很快恢復正常
7. 當我與我的孩子之間產生問題後.....						
事情會累積在一起，我會去做我無意去做的事情	1	2	3	4	5	事情不會失控
8. 當我的孩子表現不好時，我會打他/她的屁股、摑他/她的耳光、抓或打他/她.....						
從不或很少	1	2	3	4	5	大多數時候
9. 當我的孩子表現不好時.....						
我會處理此事，但不會變的沮喪	1	2	3	4	5	我會感覺非常沮喪，以至於我的孩子都能看出我很傷心
10. 當我的孩子表現不好時.....						
我很少使用髒話或咒罵	1	2	3	4	5	我總是使用髒話
11. 當我的孩子做了我不喜歡的事情時，我會辱罵他/她，說些刻薄的話，或者指他/她的名字罵.....						
從不或很少	1	2	3	4	5	大多數時候

第二部分					
說明：對於下面每條表述，請在每條表述的右邊圈選一個數字，以表明敘述在您生活中出現的頻率。	從不	有時	經常	很多時候	總是
1. 在我的孩子面前，我會注意我的一言一行。	1	2	3	4	5
2. 當孩子難管教時，我會控制我的憤怒情緒。	1	2	3	4	5
3. 我教我的孩子如何使用言語（而非暴力）解決與他人的衝突。	1	2	3	4	5
4. 我會管制孩子在電視上、電影中及遊戲中看到暴力內容的多寡。	1	2	3	4	5
5. 我協助我的孩子表達自己的情感並了解他人的感受。	1	2	3	4	5
6. 當我生氣時，我會讓自己平靜下來，這樣我的孩子可以從中學習。	1	2	3	4	5
7. 我告訴我的孩子，如果別人侮辱或打他們，則可以打架或反擊。	1	2	3	4	5
8. 當我的孩子表現得很好並且做好事時，我會表揚他們。	1	2	3	4	5
9. 當我的孩子表現不好或做壞事時，我會打她們的屁股、打他們或者對他們吼叫。	1	2	3	4	5
10. 我參與社區或學校的工作，以預防或減少暴力。	1	2	3	4	5

附錄四：親職效能量表

【填答說明】 下列題目是想瞭解您作為照顧者/家長（如：父母親、祖父母、叔嬸）的自身感受，請選擇最符合您真實感受之選項數字，在數字上以「○」圈選，數值越高代表越符合。	完全不符合	有一點符合	大部分符合	完全符合
【範例】我相信我的管教方式有助於孩子的成長。	1	2	3	④
1.我相信我的管教方式有助於孩子的成長。	1	2	3	4
2.我相信我能導正子女得自社會的不當觀念。	1	2	3	4
3.我肯定自己教養子女的方式。	1	2	3	4
4.我知道如何有效的教養孩子。	1	2	3	4
5.我對自己教養子女的能力感到滿意。	1	2	3	4
6.我覺得我是個不錯的母親。	1	2	3	4
7.我覺得自己在教養子女方面的能力不比別人差。	1	2	3	4
8.與其他父母比起來，我懂得更多的為人家長之道。	1	2	3	4
9.我知道如何扮演好照顧者的角色。	1	2	3	4
10.我覺得我有資格提供其他照顧者教養孩子的建議。	1	2	3	4